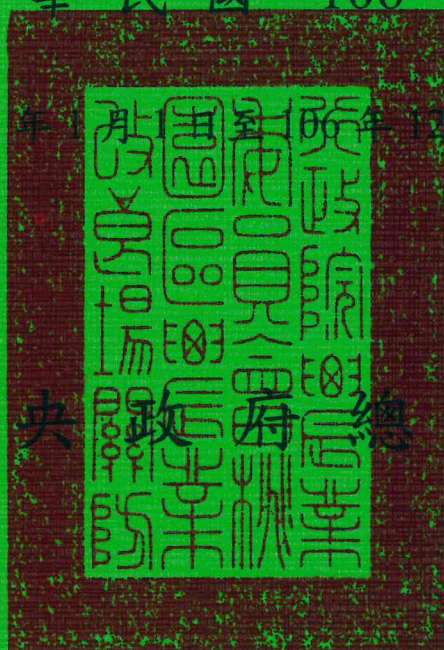


(19-13)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中央 政府 總 決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單位決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編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一) 總說明	
1. 財務報告之簡述.....	1
2. 財務狀況之分析.....	2
3. 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3-13
(二)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4-17
(三)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8-19
(四)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0-23
(五)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24-25
(六)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26-27
(七) 平衡表.....	28
(八) 資本資產表.....	29
(九) 現金出納表.....	30
(十) 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31-49
(十一) 資本資產變動表.....	50-51
(十二)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52-53
(十三)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54-57
(十四)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58-59
(十五)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60-61
(十六) 收入支出彙計表.....	62
(十七)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63
(十八)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64-65
(十九) 人事費分析表.....	66-67
(二十)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68-69
(二十一)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70-71
(二十二)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72-73
(二十三)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74
(二十四)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75
(二十五)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76-79
(二十六)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80-10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預算執行結果

1. 歲入部分：

本年度預算數 2,314,000 元，收入實現數 2,678,760 元，決算時餘絀數 364,760 元，執行率 115.76%，茲詳述如下：

- (1)賠償收入：此為預算外收入，本年度收入實現數 115,074 元，主要係廠商違約逾期罰款。
- (2)行政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150,000 元，實現數 135,000 元，主要係接受民間團體委託辦理農藥田間試驗收入，決算時餘絀數-15,000 元，執行率 90.00%。
- (3)財產孳息：本年度預算數 240,000 元，本年度收入實現數 240,000 元，係中華電信基地台場地租金收入，決算時餘絀數 0 元，執行率 100.00 %。
- (4)廢舊物資售價：本年度預算數 100,000 元，本年度收入實現數 203,900 元，主要係標售報廢財產及物資收入，決算時餘絀數 103,900 元，執行率 203.90%。
- (5)雜項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1,824,000 元，實現數 1,984,786 元，主要係銷售孳生物收入、收回以前年度歲出、員工房租津貼及學員宿舍清潔費收入，決算時餘絀數 160,786 元，執行率 108.82%。

2. 歲出部分：

本年度預算數 233,640,855 元，預算調整數-103,000 元，實現數 233,534,222 元，經費賸餘 3,633 元，執行率 100.00%，茲詳述如下：

- (1)農作物改良：本年度預算數 63,140,000 元，預算調整數 0 元，實現數 63,140,000 元，經費賸餘 0 元，執行率 100.00%。
- (2)一般行政：本年度預算數 148,183,000 元，預算調整數 0 元，實現數 148,179,367 元，經費賸餘 3,633 元，執行率 100.00%。
- (3)一般建築及設備：本年度預算數 126,000 元，預算調整數-3,000 元，實現數 123,000 元，經費賸餘 0 元，執行率 100.00%。
- (4)第一預備金：本年度預算數 100,000 元，預算調整數-100,000 元，實現數 0 元，經費賸餘 0 元，執行率 0%。
- (5)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本年度預算數 1,884,390 元，實現數 1,884,390 元。
- (6)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本年度預算數 20,207,465 元，實現數 20,207,465 元。

(二)平衡表及資本資產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 平衡表部分：

- (1)專戶存款：3,709,142 元，至國庫收支截止日止，本場保管金專戶計 139,847 元，國庫存款戶-保管款及代收款計 3,534,565 元，離職儲金公提 17,361 元，離職儲金自提 17,369 元。

2. 資本資產表部分：

- (1)土地：829,034,516 元，係辦公建築物、試驗田區、溫網室設施區等場區所在基地。
- (2)房屋建築及設備：158,761,486 元，主要係公務所需之辦公建築物、廠房、倉庫、宿舍等房屋建築工程與其附著物設備等。
- (3)購建中固定資產：231,000 元，係農技大樓耐震補強工程依完工百分比法計算之部分設計監造費，列為購建中固定資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平衡表較上年度金額變動差異達 20%以上之科目及原因：

1. 暫付款：426,000 元，較上年度增加 418,570 元，變動數達 5,733.51%，係暫付計畫設備款。
2. 應付代收款：1,521,737 元，較上年度增加 794,099 元，變動數達 209.13%，主要係本年度委辦計畫尚在進行中所致。
3. 應付保管款：34,730 元，較上年度增加 34,730 元，變動數達 100%，係約聘僱人員之離職儲金。

(二)資本資產表較上年度金額變動差異達 20%以上之科目及原因：

1. 無形資產：4,551,616 元，較上年度增加 2,590,533 元，變動數達 232.10%，主要係購置鳳梨外銷生產管理系統開發專案等軟體所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三、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 1.收集原生花卉種原金門百合 4 份、野百合 6 份、豔紅鹿子百合 2 份、金花石蒜 1 份、紅花石蒜 1 份。薯蕷屬山藥 2 份、山胡椒 2 份、莧屬刺莧 3 份、小麥變異株 2 份、葉用韭菜 18 份、蘭州百合及細葉卷丹各 1 份，除繁殖評估外，小麥經選出高產繁殖後代，以作後續試驗用。
- 2.選育南瓜、長壽花等 12 個優良品系，繁殖水稻原原種、甘藷、仙草、香莢蘭、根節蘭等種原推廣面積 1,211 公頃。完成農藝作物水稻、甘藷、山藥、仙草、油茶、大豆、小麥等，果樹類作物柑橘、梨、紅龍果、甜柿等，蔬菜類作物綠竹、蘆筍、南瓜、小白菜、莧菜、芥菜、芫荽、小胡瓜、青蔥等，花卉作物杜鵑花、茶花、日日春、秋海棠、蝴蝶蘭、根節蘭、櫻花、金花石蒜、臺灣原生百合、聖誕紅及長壽花等品種選育及栽培技術試驗，進行天麻、石斛、山藥及仙草安全機能性產品產業價值鏈優化整合與增值推動試驗研究。完成仙草及桶柑肥培管理技術、菇類太空包介質開發、蔬菜重金屬污染調查等研究。
- 3.專利及技術移轉成果：取得「蔬菜採收機之輸送裝置」、「一種自動供苗設備之種苗移植機構」等 2 項新型專利，以及「高架式槽耕電動鬆土裝置」發明專利 1 項。技術授權部分，計有香莢蘭種苗繁殖技術 4 項、緩衝氣柱裝置及其總成一應用於山藥之氣柱包裝袋技術、天麻種苗繁殖技術、白鶴蘭實生種苗繁殖技術、茭白新品種桃園 2 號植物品種權、仙履蘭分蘖芽及花梗芽誘導分生種苗繁殖技術、青蔥去膜清洗機、多肉植物美吉壽種苗大量繁殖技術、皇帝豆去莢機製作技術、人工光源育苗技術等共計 13 項，共計授權 13 個單位或個人。
- 4.辦理作物合理化施肥講習及觀摩會 15 場，作物病蟲害防治及安全用藥相關講習 104 場次，完成水稻、蔬菜、水果、雜糧及花卉病蟲害檢測診斷鑑定及推薦防治方法服務 1,195 件，土壤與病蟲害檢測植體樣品分析服務 6,700 件，輔導水稻、蔬菜、果樹及雜特作物有機栽培面積 1,015 公頃。推動「吉園圃升級 2.0」、「台灣農產品生產追溯條碼」(QR Code 碼)，輔導轄區 195 班蔬果產銷班取得吉園圃台灣安全蔬果標章認證。
- 5.完成「小葉菜移植機雛型」、「葉用甘藷收穫機雛型」、「生物質熱能及碳化鍋爐製造」及「電動葉菜類採收機」等 4 項設計改良與測試。
- 6.輔導轄區內休閒農場 8 處，輔導 1 班農場(莓園)產品創新及經營管理精進，輔導田媽媽班開發創意料理米粉絲煎餅等 4 項及 3 項伴手禮產品，辦理農業技術諮詢服務暨傾聽人民心聲座談會 36 場，農業專業技術講習 556 場，參訪解說 26 場，LINE 作物病蟲害即時診斷服務 1,255 人次，FAQ 線上諮詢案件 160 件，本場臉書粉絲團更新資訊計 983 則，粉絲累積人數 7,936 人，瀏覽人次 6,252,036 人次，全球資訊網數位影音瀏覽人次 21,858 人次，完成農業數位影音製作 10 則，於 Youtube 網站播放，發行桃園區農業專訊及農情月刊合計 50,000 份，辦理農民學院訓練班 10 場，辦理農遊元素特色化及優化計畫 7 場，專案輔導百大青年農民 19 位，輔導及診斷 70 場，輔導小地主與大專業農及活化農地 1,200 公頃，輔導增加建構農作物生產管理平台並優化擴充 3 項功能，提高農友使用便利與吸引消費者瀏覽意願。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辦理各項事務費用、稅金、油料、保險、租金、修繕及養護等。	1. 完成 2 場次員工消防講習訓練。 2. 完成辦公廳舍消防及建物公共安全檢查等基本行政工作。 3. 完成各公務車輛稅費、保險、維修及保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農作物改良	一、作物育種及栽培利用技術研發	1. 農藝及特用作物水稻(良質米)、甘藷、仙草、山藥、天麻、香莢蘭及山胡椒品種改良及栽培技術改進。 2. 園藝作物柑橘、梨、甜柿、綠竹、草莓、青蔥、茭白、萵苣、芥藍、芥菜、小白菜、小胡瓜、莧菜、聖誕紅、長壽花、金花石蒜、櫻花、百合、艷紅鹿子百合、繡球花、日日春、四季秋海棠、杜鵑花、茶花及蘭花等品種改良及栽培技術改進，以及竹類加工副產物應用於改良花卉栽培介質。 3. 開發有機質肥料長期施用對有機栽培蔬菜品質及土壤性質之影響、仙草有機栽培整合管理技術研究、北部地區有機水稻與麥類輪作經營模式之建立及北部地區有機甘藷、芋頭、茭白筍及綠竹筍等農產品初級加工研究。 4. 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提升北部地區休耕田活化區大豆及水稻輪作制度研究、小麥肥培管理試驗、北部地區大豆、小麥機械化栽培適應性評估及	1. 完成南瓜新品系桃園育 17 號及桃園育 19 號園藝性狀調查及種子繁殖；完成長壽花優良重瓣品系 TYK15001 及優良單瓣品系 TYK131010 田間切花栽培調查；聖誕紅品系 TYP110020、TYP131106 及 TYP131166 等 3 個；長壽花品系 TYK1411101、TYK108004 及 TYK11001 號等 3 個；選育耐旱穩產仙草 TYM15174 品系 1 個；選育低需冷性且具特殊風味梨優良 TYPHH11111 品系 1 個。(預計工作量：作物新品種及優良品系開發個數：5 個) 2. 繁殖水稻臺梗 14 號、桃園 1 號及桃園 3 號原原種，經原種田及採種田繁殖共計推廣 1,168 公頃，繁殖甘藷桃園 1 號及桃園 2 號種苗 3,000 株，推廣面積 32 公頃；仙草推廣面積 10 公頃，香莢蘭推廣面積 0.5 公頃，根節蘭推廣面積 0.5 公頃，合計 1,211 公頃。(預計工作量：作物種苗繁殖與推廣面積：1,450 公頃) 3. 依進度完成水稻良質米育種及生產技術改良、面對逆境之水稻耐旱基因型之篩選、食用甘藷品種選育、依進度完成山藥及仙草品種選育、柑橘無子品種選育、茂谷柑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栽培技術改進研究。 5. 建構油料作物產業價值鏈計畫：新植油茶間作栽培管理模式效益分析、油茶彫木蛾防治技術開發。 6. 農園產品加工技術開發研究。 7. 強化稻作育種技術以因應暖化衝擊及提升糧食自給率-耐旱基因型研究。 8. 安全機能性產品產業價值鏈之優化整合與增值推動-天麻、石斛及山藥。 9. 北部地區原鄉特色農業之建立。	裂果改善之研究、新植油茶間作栽培管理模式效益分析、油茶彫木蛾防治技術開發、建立北部地區有機水稻田生態綜合栽培管理技術、提升北部地區休耕田活化區大豆及水稻輪作制度之研究、小麥肥培管理試驗、北部地區大豆、小麥機械化栽培適應性評估及栽培技術改進之研究、柑橘品種改良及栽培技術改進、低需冷性梨品種選育、紅龍果優良品種選育、柿種原蒐集及甜柿育種與栽培技術改進、北部地區重要果菜類品種改良及栽培技術改進、北部地區重要葉菜類品種改良及栽培技術改進、北部地區優質區域性特殊蔬菜品種改良與栽培技術改進-草莓、綠竹優良品種選育及其副產物應用、杜鵑花、茶花品種選育及栽培技術改進、日日春品種選育、蝴蝶蘭雜交育種及根節蘭栽培技術之研究、北部地區山胡椒與甘藷健康種苗制度建立、藥用及食用蘭科植物栽培技術研究-天麻及香莢蘭、建構白鶴蘭切花栽培生產體系及保鮮處理標準流程、櫻花品種選育、景觀植物生育調查及室內盆栽植物觀賞壽命改進、金花石蒜品種選育及栽培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術改良、臺灣原生百合品種選育及栽培技術改良、聖誕紅及長壽花之品種改良、花壇植物生產技術改進及品種選育之研究、長壽花小品盆花生產效率與觀賞品質提升之研究、青蔥品種改良與栽培技術改進、安全機能性產品產業價值鏈之優化整合與加值推動一天麻、石斛、山藥及仙草有機栽培整合管理技術研究、北部地區重要十字花科葉菜類品種改良及栽培技術改進、綠竹副產物應用於改良花卉栽培介質、葉用韭菜品種改良與栽培技術改進等35項計畫研發。(預計工作量：作物栽培及採收後處理新技術開發項數：30項) 4. 依進度完成北部地區有機農產品加工之研究—柿餅、國產全麥麵粉特性研究與產品之開發及澀柿相關加工品安全生產及農藥殘留背景調查。(預計工作量：農產品加工技術開發項數：4項) 5. 完成小葉菜移植機雛型修改、電動葉菜類採收機之電動驅動控制機構開發油壓及電動控制系統組合設計、葉用甘藷收穫機雛型製作。(預計工作量：新型機具開發項數：3項) 6. 依進度完成新竹縣五峰鄉花園部落栽培示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範點、新北市烏來區環山部落山胡椒栽培示範點及實生苗育苗技術、新竹縣五峰鄉竹林部落草莓有機育苗點等共 3 處。本年度在原鄉舉辦 4 場講習會和 1 場觀摩會。(預計工作量：輔導原住民部落建立原鄉特色農業：3 處) 7. 本年度資本門預算數 16,170,000 元，預算調整數及流用數 236,522 元，實現數 16,402,924 元，經費賸餘 3,598 元，執行率 99.98%。(預計工作量：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90%)	
	二、作物生產環境技術研發	1. 輔導蔬果產銷班安全用藥及吉園圃認證。 2. 強化植物有害生物防範措施及病蟲害疫情監測與防治。 3. 開發水稻、蔬菜、油茶及仙草病蟲害綜合管理技術，進行跨領域整合水稻病蟲害分子抗病育種之應用研究，以及北部地區柑桔類果樹寒害防護技術開發應用。 4. 辦理農作物污染監測管制及公害案件勘查。 5. 辦理農產業天然災害救助與損害鑑定。 6. 作物病蟲害諮	1. 完成北部地區仙草及茂谷柑肥培管理技術、提升北部地區小麥產量需肥用量、菇類太空包介質開發、蔬菜重金屬污染調查試驗及微生物肥料(肥)功效試驗等 6 項研究。(預計工作量：土壤肥培管理技術開發項數：6 項) 2. 完成生物質熱能及炭化鍋爐開發技術 1 項及建立轄區料稻稈、稻殼及綠竹殘枝料源盤點資料 1 項。(預計工作量：生物炭技術開發：2 項) 3. 完成有機質肥料長期施用對有機栽培蔬菜品質及土壤性質之影響、仙草有機栽培整合管理及有機液肥管理技術研究、北部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詢、檢測及處方等服務。 7. 辦理農作物汙染監測管制及公害案件勘查，建立北部地區高風險農業生產區農作物安全管理改善措施。 8. 土壤、植物體及灌溉水等樣品分析診斷服務暨土壤肥培管理推薦。 9. 輔導水稻、雜糧、蔬菜、果樹等作物合理化施肥及作物有機栽培驗證。開發菇類竹介質太空包，評估仙草、柑橘及小麥作物合理施肥量，蔬菜重金屬汙染調查。 10. 食用甘藷葉收穫機、小葉菜類收穫機及小葉菜類移植機開發。 11. 研發生物炭及利用技術。	區有機水稻田生態綜合栽培管理、設施有機連續性採收蔬菜輪作之研究及北部地區有機農產品加工研究等6項技術開發。(預計工作量：作物有機栽培技術開發項數：6項) 4. 配合政策推動「吉園圃升級2.0」，即「吉園圃標章」加上「台灣農產品生產追溯條碼」(QR Code 碼)，強化追溯功能及標章附加價值，完成輔導轄區195班蔬果產銷班取得吉園圃台灣安全蔬果標章認證。輔導轄區農產品產銷履歷驗證13班。(預計工作量：輔導轄區農產品安全認(驗)證班數：200班、13班) 5. 輔導水稻、蔬菜、果樹及雜特作物有機栽培1,015公頃。(預計工作量：輔導水稻、蔬菜、果樹及雜特作物有機栽培面積：730公頃) 6. 完成水稻、蔬菜、水果、雜糧及花卉病蟲害檢測診斷鑑定及推薦防治方法服務1,195件，土壤與植體樣品分析及病蟲害檢測服務6,700件，以上共計7,895件。(預計工作量：土壤與植體樣品分析服務件數；病蟲害檢測：6,700件1,000件) 7. 辦理合理化施肥講習及觀摩會15場，參與農民達1,619人次。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預計工作量：辦理合理化施肥講習及觀摩會場次：15 場) 8. 完成作物病蟲害防治及安全用藥相關講習 104 場，完成水稻福壽螺、十字花科蔬菜小猿葉蟲、仙草根瘤線蟲等重要作物關鍵有害生物防疫技術研發與水稻稻熱病、葉用甘藷、油茶重要作物整合性防治技術開發等 6 項研究。(預計工作量：植物防疫、安全用藥及綜合管理技術開發：100 場 5 項)	
	三、農業推廣與農民輔導研究	1. 新進農民行銷策略研究，國產生鮮農產品市場通路調查，探討量販通路、e 通路、契作等新通路對農民收益影響，建立經營蔬菜類農友職能指標及調查蔬菜類農友經營能力與需求，並輔導其經營。應用雲端服務建立有機蔬菜生產管理系統，輔導農業產銷班組織運作與企業化經營管理，提升產業競爭力。 2. 輔導農村家政業務、強化改善農村婦女生產及生活及推動高齡者生活改善，進行農村伴手禮相關研究，開發及推廣地方農特產創意料理，加強農產品包裝設計發展地方	1. 輔導轄區休閒農場 8 處，並協助其中 2 處休閒農場(梅居、福田園)申請田媽媽班，輔導 1 班農場(莓圃)產品創新及經營管理精進。(預計工作量：輔導地區休閒農場：8 處) 2. 本年度技術授權為香莢蘭種苗繁殖技術 4 項、緩衝氣柱裝置及其總成一應用於山藥之氣柱包裝袋技術、天麻種苗繁殖技術、白鶴蘭實生種苗繁殖技術、茭白新品種桃園二號植物品種權、仙履蘭分蘖芽及花梗芽誘導分生種苗繁殖技術、青蔥去膜清洗機、多肉植物美吉壽種苗大量繁殖技術、皇帝豆去莢機製作技術、人工光源育苗技術等 13 項，取得「蔬菜採收機之輸送裝置」、「一種自動供苗設備之種苗移植機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伴手禮。結合人文、生態及農業資源，輔導休閒農場、農村社區，活化農村經濟發展樂活農業。 3. 北部地區社區人力活化及季節性調度研究，轄區缺工產業人力支援調度模式研究，建立人力支援體系。有機職能基準導入農民學院課程規劃研究及北部地區農業人力運用活化與輔導模式研究，辦理農民專業訓練、農業技術諮詢座談會、講習會及參訪解說，培育優質農業人力，並鼓勵青年從農。 4. 發佈新聞稿、召開記者會、辦理觀摩會及發表會等活動，加強民眾對新品種、新技術及品牌農產品認知。發行農情月刊、農業專訊及農業技術專輯等，提升對農民服務品質及效能。	構」等 2 項國內新型專利及「高架式槽耕電動鬆土裝置」之發明專利 1 項。(預計工作量：農業技術授權及取得國內外專利權、品種權項數：5 項) 3. 輔導轄區新進青年農民 19 人改善經營管理能力。(預計工作量：青年農民專案輔導人數：9 人) 4. 輔導田媽媽班開發創意料理米粉絲煎餅等 4 項及協助田媽媽班創新研發山藥桃山餅、母子壽桃、彩色花包、蝶豆花捲等伴手禮產品計 4 項。(預計工作量：輔導開發創意料理與伴手禮項數：4 項) 5. 輔導農村社區人文、產業、生態資源結合，推動綠活假期，創新農村社區永續發展 15 班。(預計工作量：輔導建構農村優質生活班數：15 班) 6. 輔導發掘活化新竹縣峨眉石光社區、大溪月眉社區，以及推動綠肥景觀 5 處。(預計工作量：輔導發掘農村社區資源及推動綠活假期處數：5 處) 7. LINE 作物病蟲害即時診斷服務 1,255 人次。FAQ 線上諮詢案件 160 件。(預計工作量：農業行動化雙向服務人次：650 人次) 8. 本場臉書粉絲團維護，本年度更新資訊計 983 則，粉絲累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人數 7,936 人，瀏覽人次 6,252,036 人次。全球資訊網數位影音瀏覽人次 21,858 人次。完成農業數位影音製作 10 則，於 Youtube 網站播放。(預計工作量：農業技術上網服務次數及農業數位影音：80,000 人次、8 則) 9.辦理農民學院訓練班 10 場次，農遊元素特色化及優化計畫-北區輔導養成培育活動細部計畫-田媽媽班養成與培育研習工作坊 7 場次。(預計工作量：辦理農業及家政專業訓練場次：15 場次) 10.農業技術諮詢座談會 36 場次參加人數 3,201 人及班會輔導 88 場次，農業專業技術講習 556 場次，參訪解說 26 場次 1,104 人次。(預計工作量：技術諮詢座談會及參訪解說次數：120 場次) 11.輔導小地主與大專業農並活化農地 1,200 公頃，輔導增加 3 位青農參與小地主大專業農之身分申請與相關計畫。(預計工作量：活化農地利用與小地主大專業農輔導：1,200 公頃) 12.建構農作物生產管理平台並優化擴充 3 項功能，提高農友使用便利與吸引消費者瀏覽意願並參與農場辦理相關活動。(預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四、生物技術及遺傳資源與多樣性	1. 應用組織培養技術大量繁殖仙履蘭、甘藷及食用百合種苗技術等研究。 2. 基因轉殖作物高效能監測與垂直性汙染研究。 3. 臺灣北部地區原生植物及主要作物遺傳資源收集及評估利用。	工作量：建構遠距生產行銷管理 E 化平台：1 項) 13. 農作物鳳梨生產管理 1 項平台。(預計工作量：發展具國際競爭力農產品：1 項) 1. 依進度完成應用組織培養技術大量繁殖仙履蘭、甘藷及食用百合種苗技術，以及基因轉殖作物高效能監測與垂直性汙染之研究。(預計工作量：生物技術開發項數：4 項) 2. 蒐集自金門縣及連江縣原生花卉原生百合 12 份、自雙溪區薯蕷屬山藥 2 份、南投山胡椒 2 份、自桃園市新屋區、新竹縣橫山鄉及湖口鄉野生近緣種芎屬刺芎 3 份、地區性自竹北市小麥變異株 2 份、葉用韭菜 18 份、金花石蒜 1 份、紅花石蒜 1 份、蘭州百合及細葉卷丹各 1 份。小麥經選出高產品種繁殖後代 TYWS104007 以作進一步試驗研究之用。。(預計工作量：蒐集及評估、保存作物種原及種類份數：20 種 350 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166			0451130000-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0	0	0
		01		0451130300-4 賠償收入	0	0	0
			01	0451130301-7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150,000	0	150,000
	134			0551130000-6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150,000	0	150,000
		01		0551130100-0 行政規費收入	150,000	0	150,000
			01	0551130101-3 審查費	150,000	0	150,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340,000	0	340,000
	185			0751130000-7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340,000	0	340,000
		01		0751130100-1 財產孳息	240,000	0	240,000
			01	0751130106-8 租金收入	240,000	0	240,000
		02		0751130600-4 廢舊物資售價	100,000	0	100,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824,000	0	1,824,000
	183			1151130000-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1,824,000	0	1,824,000
		01		1151130900-1 雜項收入	1,824,000	0	1,824,00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115,074	0	0	115,074	115,074	
115,074	0	0	115,074	115,074	
115,074	0	0	115,074	115,074	
115,074	0	0	115,074	115,074	
135,000	0	0	135,000	-15,000	90.00
135,000	0	0	135,000	-15,000	90.00
135,000	0	0	135,000	-15,000	90.00
135,000	0	0	135,000	-15,000	90.00
443,900	0	0	443,900	103,900	130.56
443,900	0	0	443,900	103,900	130.56
240,000	0	0	240,000	0	100.00
240,000	0	0	240,000	0	100.00
203,900	0	0	203,900	103,900	203.90
1,984,786	0	0	1,984,786	160,786	108.82
1,984,786	0	0	1,984,786	160,786	108.82
1,984,786	0	0	1,984,786	160,786	108.8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1	1151130901-4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2	1151130909-6 其他雜項收入	1,824,000	0	1,824,000
				經常門小計	2,314,000	0	2,314,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2,314,000	0	2,314,000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1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63,140,000	0	0	0
						0	0	0
		01		5251131200-6 農作物改良	63,140,000	0	0	0
						0	0	0
16				5800000000-6 農業支出	148,409,000	0	0	-103,000
						0	0	-103,000
		01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148,183,000	0	0	0
						0	0	0
		02		585113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6,000	0	0	-3,000
						0	0	-3,000
		03		5851139800-0 第一預備金	100,000	0	0	-100,000
						0	0	-100,00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20,207,465	0	0	0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0,207,465	0	0	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1,884,390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1,884,390	0	0	0
						0	0	0
				合計	233,640,855	0	0	-103,000
						0	0	-103,00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63,140,000	63,140,000	0	0	100.00
	0	63,140,000		
63,140,000	63,140,000	0	0	100.00
	0	63,140,000		
148,306,000	148,302,367	0	-3,633	100.00
	0	148,302,367		
148,183,000	148,179,367	0	-3,633	100.00
	0	148,179,367		
123,000	123,000	0	0	100.00
	0	123,000		
0	0	0	0	
	0	0		
20,207,465	20,207,465	0	0	100.00
	0	20,207,465		
20,207,465	20,207,465	0	0	100.00
	0	20,207,465		
1,884,390	1,884,390	0	0	100.00
	0	1,884,390		
1,884,390	1,884,390	0	0	100.00
	0	1,884,390		
233,537,855	233,534,222	0	-3,633	100.00
	0	233,534,22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預算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9	13	01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211,549,000	0	0	-103,000
					0	0	-103,000	
經常門小計				195,379,000	0	0	-100,000	
					0	-239,522	-339,522	
資本門小計				16,170,000	0	0	-3,000	
					0	239,522	236,522	
0051130000-9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211,549,000	0	0	-103,000	
					0	0	-103,000	
經常門小計				195,379,000	0	0	-100,000	
					0	-239,522	-339,522	
資本門小計				16,170,000	0	0	-3,000	
					0	239,522	236,522	
5251131200-6 農作物改良				60,550,000	0	0	0	
					0	-239,522	-239,522	
02 業務費				59,950,000	0	0	0	
					0	-239,522	-239,522	
04 獎補助費				600,000	0	0	0	
					0	0	0	
5251131200-6* 農作物改良				2,590,000	0	0	0	
					0	239,522	239,522	
03 設備及投資				2,590,000	0	0	0	
					0	239,522	239,522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134,729,000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123,698,000	0	0	0	
					0	0	0	
02 業務費				10,773,000	0	0	0	
					0	18,000	18,000	
04 獎補助費				258,000	0	0	0	
					0	-18,000	-18,00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11,446,000	211,442,367	0	-3,633	100.00
	0	211,442,367		
195,039,478	195,039,443	0	-35	100.00
	0	195,039,443		
16,406,522	16,402,924	0	-3,598	99.98
	0	16,402,924		
211,446,000	211,442,367	0	-3,633	100.00
	0	211,442,367		
195,039,478	195,039,443	0	-35	100.00
	0	195,039,443		
16,406,522	16,402,924	0	-3,598	99.98
	0	16,402,924		
60,310,478	60,310,478	0	0	100.00
	0	60,310,478		
59,710,478	59,710,478	0	0	100.00
	0	59,710,478		
600,000	600,000	0	0	100.00
	0	600,000		
2,829,522	2,829,522	0	0	100.00
	0	2,829,522		
2,829,522	2,829,522	0	0	100.00
	0	2,829,522		
134,729,000	134,728,965	0	-35	100.00
	0	134,728,965		
123,698,000	123,698,000	0	0	100.00
	0	123,698,000		
10,791,000	10,790,965	0	-35	100.00
	0	10,790,965		
240,000	240,000	0	0	100.00
	0	240,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02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13,454,000	0	0	0		
					0	0	0			
			03	03 設備及投資	13,454,000	0	0	0		
						0	0	0		
			03	585113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6,000	0	0	-3,000		
						0	0	-3,000		
			01	585113901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6,000	0	0	-3,000		
						0	0	-3,000		
				03 設備及投資	126,000	0	0	-3,000		
						0	0	-3,000		
			04	5851139800-0 第一預備金	100,000	0	0	-100,000		
						0	0	-100,000		
				09 預備金	100,000	0	0	-100,000		
						0	0	-100,00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884,390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1,884,390	0	0	0		
						0	0	0		
			05			經常門小計	1,884,390	0	0	0
								0	0	0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0,207,465	0	0	0
								0	0	0
						01 人事費	20,207,465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20,207,465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22,091,855	0				0	0			
		0				0	0			
合計	233,640,855	0				0	-103,000			
		0				0	-103,00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3,454,000	13,450,402	0	-3,598	99.97
	0	13,450,402		
13,454,000	13,450,402	0	-3,598	99.97
	0	13,450,402		
123,000	123,000	0	0	100.00
	0	123,000		
123,000	123,000	0	0	100.00
	0	123,000		
123,000	123,000	0	0	100.00
	0	123,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884,390	1,884,390	0	0	100.00
	0	1,884,390		
1,884,390	1,884,390	0	0	100.00
	0	1,884,390		
1,884,390	1,884,390	0	0	100.00
	0	1,884,390		
20,207,465	20,207,465	0	0	100.00
	0	20,207,465		
20,207,465	20,207,465	0	0	100.00
	0	20,207,465		
20,207,465	20,207,465	0	0	100.00
	0	20,207,465		
22,091,855	22,091,855	0	0	100.00
	0	22,091,855		
233,537,855	233,534,222	0	-3,633	100.00
	0	233,534,22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105	16				5800000000-6 農業支出	1,605,190
						549,810
			01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1,605,190
						549,810
					小 計	1,605,190
						549,810
					合 計	1,605,190
						549,81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605,190	0	0
549,810	0	0
1,605,190	0	0
549,810	0	0
1,605,190	0	0
549,810	0	0
1,605,190	0	0
549,81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5	19	13	02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1,605,190	0	
						549,810	0	
					0051130000-9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1,605,190	0	
						549,810	0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1,605,190	0	
						549,810	0	
					03 設備及投資	1,605,190	0	
						549,810	0	
					小 計	1,605,190	0	
						549,810	0	
					經常門小計	0	0	
						0	0	
					資本門小計	1,605,190	0	
						549,810	0	
					合 計	1,605,190	0	
						549,810	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605,190	0	0
549,810	0	0
1,605,190	0	0
549,810	0	0
1,605,190	0	0
549,810	0	0
1,605,190	0	0
549,810	0	0
1,605,190	0	0
549,810	0	0
0	0	0
0	0	0
1,605,190	0	0
549,810	0	0
1,605,190	0	0
549,81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4,135,142	3,873,829	2 負債	4,135,142	5,479,019
11 流動資產	4,135,142	3,873,829	21 流動負債	4,135,142	5,479,019
110103 專戶存款	3,709,142	3,866,399	210301 應付帳款	0	1,605,190
110701 暫付款	426,000	7,430	211201 存入保證金	2,578,675	3,146,191
			211301 應付代收款	1,521,737	727,638
			211401 應付保管款	34,730	0
			3 淨資產	0	-1,605,190
			31 資產負債淨額	0	-1,605,19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0	-1,605,190
合 計	4,135,142	3,873,829	合 計	4,135,142	3,873,829

附註：

保證品 1,300,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固定資產	1,035,360,330	1,035,911,835	資本資產總額	1,039,911,946	1,037,872,918
土地	829,034,516	829,034,516	資本資產總額	1,039,911,946	1,037,872,918
土地改良物	9,244,239	8,191,098			
房屋建築及設備	158,761,486	154,446,201			
機械及設備	31,197,422	35,841,426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88,516	2,505,745			
雜項設備	4,803,151	4,173,248			
購建中固定資產	231,000	1,719,601			
無形資產	4,551,616	1,961,083			
無形資產	4,551,616	1,961,083			
合 計	1,039,911,946	1,037,872,918	合 計	1,039,911,946	1,037,872,918

備註: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3,866,399
1.專戶存款	3,866,399
二、本期收入	238,629,295
1.本年度歲入	2,678,760
(1.)實現數	2,678,760
2.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567,516
3.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794,099
4.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34,730
5.公庫撥入數	235,689,222
(1.)本年度歲出撥款	233,534,222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2,155,000
收 項 總 計	242,495,694
付項	
一、本期支出	238,786,552
1.本年度歲出	233,534,222
(1.)實現數	233,534,222
2.歲出應付數	1,605,190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1,605,190
3.歲出保留數	549,810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549,810
4.暫付款淨增(減)數	418,570
5.繳付公庫數	2,678,760
(1.)本年度歲入繳庫	2,678,760
二、本期結存	3,709,142
1.專戶存款	3,709,142
付 項 總 計	242,495,69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709,142	
			本年度部分		3,709,142	
			02 保管金專戶	139,847		
			04 國庫存款戶-保管款及代收款	3,534,565		
			05 離職儲金公提	17,361		
			06 離職儲金自提	17,369		
			總 計		3,709,14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26,000	
			本年度部分		426,00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426,000	
107	01	11	501876 付款憑單 無線通訊感測系統3組 6438微眾	426,000		
			總 計		426,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578,675	
			本年度部分		1,256,07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256,070	
			01 履約保證金	538,652		
106	01	03	100001 收入傳票 收「106年新屋本場及台北分場高低壓電力設備」之履約保證金 12998177 萬世盛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2,000		
106	03	15	100069 收入傳票 收「農技大樓A及B棟耐震補強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之履約保證金 吉田土木技師事務所	22,000		
106	04	17	100091 收入傳票 收「五峰工作站106年度田間砍草工作外包」之履約保證金 宋禮文	21,000		
106	07	05	300090 轉帳傳票 收「採購及租用無線傳輸環境監控設備壹批」之押標金轉履約保證金 24979962 慶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000		
106	08	03	300106 轉帳傳票 收「智慧農業開發系統」之押標金轉履約保證金 24979962 慶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0		
106	09	12	100261 收入傳票 收「標售稻穀7540公斤」之履約保證金 43939202 陸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6	09	13	100263 收入傳票 收採購及租用無線傳輸環境監控設備一批預付 還款保證金(慶奇) 24979962 慶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3,652			
106	11	03	300165 轉帳傳票 收「無線通訊感測系統3組」之押標金轉履約 保證金 80505523 微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000			
106	11	08	300169 轉帳傳票 收「智慧農耕管理模組」之押標金轉履約保證 金 24979962 慶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6	12	07	300184 轉帳傳票 收「模擬太陽光電設施遮陰網工程」之押標金 轉履約保證金 87720483 世合工程行	12,000			
106	12	21	100376 收入傳票 收「107年度桃園區農情月刊及桃園區農業專 訊印刷」之履約保證金 先施印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7	01	02	100391 收入傳票 收「新竹舊場清潔維護」之履約保證金 42582534 歐帕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02 保固金			717,418	
106	03	21	100074 收入傳票 收「農技大樓C及D棟耐震補強暨修復工程」之 保固金 46190144 鼎漢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108,000			
106	05	09	100109 收入傳票 收「可調控高功率LED光盤組壹套」之保固金 13160866 台灣海博特股份有限公司	20,100			
106	05	22	100121 收入傳票 收「小葉菜移植機壹台開發製作」之保固金 24861529 泰利機械有限公司	9,6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6	06	30	100170 收入傳票 收「葉用甘藷採收機開發製作」之保固金 24861529 泰利機械有限公司	4,410		
106	07	31	100207 收入傳票 收公務機車2台保固金 絃裕車業股份有限公司	3,690		
106	08	17	100231 收入傳票 收「蔬菜輸送機構離型製作壹組」之保固金 24861529 泰利機械有限公司	5,580		
106	08	22	300113 轉帳傳票 收「土壤水分電導度溫度感測紀錄器兩台及相關傳感元件」之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80171321 科協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3,894		
106	09	15	100265 收入傳票 收「採購及租用無線傳輸環境監控設備壹批」之保固金 24979962 慶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51		
106	11	03	300164 轉帳傳票 收「曳引機壹台」之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久寶農機行	69,600		
106	11	20	100340 收入傳票 收「苗菜生產灌溉系統壹組」之保固保證金 80505523 微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00		
106	11	24	100350 收入傳票 收「新屋本場3號及6號發電機修復」之保固金 侑泰企業有限公司	6,780		
106	11	29	300175 轉帳傳票 收「生物質熱能及炭化設備一套」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28935706 明映科技有限公司	57,600		
106	12	11	300190 轉帳傳票 收「推動社群支持型有機農業物聯網平台應用服務」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12656354 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9,59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6	12	19	100371 收入傳票 收「新埔工作站試驗場區危險道路改善工程」 之保固金 16241292 台翔營造有限公司	59,400		
106	12	20	100373 收入傳票 收「無線通訊感測系統3組」之保固金 80505523 微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780		
106	12	21	100375 收入傳票 收「智慧農業開發系統」之保固金 24979962 慶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950		
107	01	02	100392 收入傳票 收「果園自動防猴害裝置材料壹批」之保固金 80695869 普特企業有限公司	12,300		
107	01	02	100393 收入傳票 收「模擬太陽光電設施遮陰網工程」之保固金 87720483 世合工程行	7,156		
107	01	03	300206 轉帳傳票 收「花卉試驗設施汰舊換新工程」之部分履約 保證金轉保固金 12845721 協(金+王+王)園藝設計有限公司	37,191		
107	01	12	300212 轉帳傳票 收「農技大樓A及B棟耐震補強暨修復工程」之 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80104891 鴻崙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66,046		
107	01	12	300219 轉帳傳票 收「鳳梨外銷生產管理系統開發專案」之部分 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12656354 金財通商務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 司	60,900		
			以前年度部分		1,322,605	
			100 一百年度		196,47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02 保固金	196,470		
101	01	09	300080 轉帳傳票 收「新埔工作站道路AC鋪設及排水溝增設工程」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晶得意土木包工業 46,47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1	01	13	300081 轉帳傳票 「新埔工作站辦公廳舍興建工程」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16241292 台翔營造有限公司 150,0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1 一百零一年度		49,000	
			01 履約保證金	49,000		
101	03	27	100046 收入傳票 收「電話交換機系統裝設及租賃」之履約保證金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96979949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北區電信分公司 49,000			履約中。
			102 一百零二年度		18,000	
			02 保固金	18,000		
102	08	29	100201 收入傳票 收「甘藷栽培管理雛型機性能修改」之保固金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66641815 亦祥企業有限公司 11,25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2	11	04	100260 收入傳票 收「蔬菜移植機雛型機性能提升修改」之保固金 66641815 亦祥企業有限公司 6,75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3 一百零三年度		166,822	
			01 履約保證金	20,000		
103	12	23	100282 收入傳票 收「飲水機維護保養」之履約保證金 華泉企業有限公司	20,0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02 保固金	146,822		
103	06	10	300032 轉帳傳票 收「生物樣品均質機壺台」之部分履約保證金 轉保固金 53232346 昭地科技有限公司	6,594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3	07	28	100160 收入傳票 收「台北分場圍籬施作工程」之保固金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25212831 晶得意土木包工業陳文良	36,878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3	12	02	100263 收入傳票 收「103年農民學院實習暨蔬菜試驗簡易設施 新建工程」之保固金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東裕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37,8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3	12	02	100264 收入傳票 收「103年第一次簡易設施修繕工程」之保固金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東裕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37,2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3	12	31	100292 收入傳票 收「103年試驗田區道路AC路面維護工程」之保固金 25198205 准境工程有限公司	28,35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4 一百零四年度		291,34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01 履約保證金	127,410		
104	04	15	300038 轉帳傳票 收「手持式色差計2台及色彩品管軟體一式」 之押標金轉履約保證金 安邦儀器有限公司	4,41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4	05	07	100085 收入傳票 收「自走式多功能碎枝機壹台」之履約保證金 泰利機械有限公司	35,0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4	05	29	100108 收入傳票 收「農業推廣大樓餐廳防塵天花板工程」之履約保證金 立鑫企業社	14,0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4	06	04	100123 收入傳票 收「廚房流理台壹組」之履約保證金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柏閣企業社	14,0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4	06	04	100124 收入傳票 收「機踏車停車棚新建工程」之履約保證金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佳鼎土木包工業有限公司	32,0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4	12	21	100331 收入傳票 收「辦公室電子化管理系統及經費申請核銷系統等軟體維護」之履約保證金 16153380 嘉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8,0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02 保固金	117,936		
104	05	27	300051 轉帳傳票 收「乘坐式履帶搬運車壹台」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97018929 台灣佐藤實業有限公司	8,28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4	05	29	100109 收入傳票 收「水質分析儀壹台」之保固金 23526610 台灣默克股份有限公司	5,04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4	06	29	100137 收入傳票 收「機踏車停車棚新建工程」之保固金 佳鼎土木包工業有限公司	13,797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104	06	30	100138 收入傳票 收「農業推廣大樓餐廳防塵天花板工程」之保固金 立鑫企業社	8,19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104	07	23	100166 收入傳票 收「台北分場辦公大樓內牆修護工程」之保固金 80058849 言為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7,32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104	08	07	300078 轉帳傳票 收「土肥區屋頂披覆維修工程」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24355950 佳鼎土木包工業有限公司	19,893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4	10	15	100256 收入傳票 收「綠竹纖維育苗穴盤量產模及整型模各1組」之保固金 均陽宸技股份有限公司	4,14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4	10	28	300115 轉帳傳票 收「紫外光可見光譜儀壹套」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53224845 至冠科技有限公司	12,695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4	11	05	100279 收入傳票 收「植物樹液流測量系統壹套」之保固金 翔德有限公司	8,131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4	11	20	100291 收入傳票 收「農業推廣大樓正面外牆拉皮整修工程」之保固金 16241292 台翔營造有限公司	23,1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4	11	20	300127 轉帳傳票 收「育苗補光及溫控模組乙套」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13160866 台灣海博特股份有限公司	7,35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04 押標金	46,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4	08	17	100194 收入傳票 收「農業推廣大樓正面外牆拉皮整修工程」之 押標金 16241292 台翔營造有限公司	46,0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5 一百零五年度			600,967	
			01 履約保證金		97,000		
105	08	22	300118 轉帳傳票 收「農業推廣大樓男廁整修工程」之押標金轉 履約保證金 立鑫企業社	30,0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5	12	09	100350 收入傳票 收設施農業自動化監控系統預付還款保證金(慶奇) 24979962 慶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退還手續 辦理中。
105	12	23	100366 收入傳票 收「106年建築物(含財務)火災保險及場區公 共意外責任保險」之履約保證金 46401443 蘇黎世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 竹分公司	5,0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5	12	27	100370 收入傳票 收「106年西文期刊」之履約保證金 39651000 禾新圖書陳麗秋	22,000			履約中。
			02 保固金		503,967		
105	05	19	300065 轉帳傳票 收「微量盤酵素免疫分析儀」之部分履約保證 金轉保固金 54051336 獅柏股份有限公司	8,25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5	07	12	100181 收入傳票 收「高階影像系統壹套」之保固金 53414866 聖川實業有限公司	8,580			保固期限 尚未屆滿。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5	07	12	100182 收入傳票 收「盤式分光光度計壹台」之保固金 21246965 尖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5	07	14	100183 收入傳票 收「驅猴預警系統貳套」之保固金 80695869 普特企業有限公司	4,47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5	07	18	300095 轉帳傳票 收「蔬菜試驗設施新建工程」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24424627 建億溫室工程企業有限公司	51,652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105	08	05	100208 收入傳票 收「噴藥搬運車壹台」之保固金 永三源農機廠	7,74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105	08	10	300111 轉帳傳票 收「栽培介質臭氣殺菌裝置雛型製作」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16108864 強氧興業有限公司	7,35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5	08	31	100236 收入傳票 收「105年第一次設施修繕工程」之保固金 24424627 建億溫室工程企業有限公司	107,63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105	09	20	100257 收入傳票 收「105年消防設備改善工程」之保固金 巨昌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3,994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105	11	28	100341 收入傳票 收「氣孔導度儀」之保固金 16069095 銘冠儀器有限公司	12,60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105	11	28	100342 收入傳票 收「105年新埔工作站道路AC鋪設及排水溝增設工程」之保固金 16069095 銘冠儀器有限公司	81,011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105	12	15	100353 收入傳票 收直測式石墨爐原子吸收光譜儀含直測式汞原子吸收光譜儀設備一套之保固金 23878852 聯輝化學儀器有限公司	158,64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5	12	15	100354 收入傳票 收農業推廣大樓一樓男廁整修工程之保固金 立鑫企業社	17,400		保固期限 尚未屆 滿。
105	12	19	100359 收入傳票 收「天麻栽培室工程規劃及施工」之保固金 勝發冷凍工程行	23,250		保固期限 尚未屆 滿。
			總 計		2,578,67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521,737	
			本年度部分		1,366,581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366,581	
			06 健保	11,484		
106	04	12	100088 收入傳票 「香莢蘭種苗繁殖技術」非專屬授權金(格園 .潘自飛等)補充保費 46807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 良場	1,222		
106	07	05	100178 收入傳票 「茭白品種桃園2號植物品種權」非專屬授權 金之補充保費 46807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 良場	1,063		
106	12	04	100361 收入傳票 「多肉植物美吉壽種苗大量繁殖技術」非專屬 授權補充保費 46807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 良場	688		
106	12	11	100369 收入傳票 收宋禮文二代健保費 46807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 良場	2,077		
106	12	14	300191 轉帳傳票 張先明代耕費用之補充健保費 46807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 良場	573		
106	12	20	300194 轉帳傳票 陳美秋二代健保費 46807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 良場	59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6	12	29	100388 收入傳票 補收李金玲12月健保費 46807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3,928		
107	01	04	100396 收入傳票 收陳美秋二代健保費 46807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1,337		
			15 代辦經費		1,070,406	
106	02	15	100036 收入傳票 收中正基金之代收款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6801 財團法人中正農業科技社會公益基金會	76,348		
106	06	30	100168 收入傳票 收農委會之代收款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640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664,306		
106	07	11	100183 收入傳票 收農委會之代收款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640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40,442		
106	11	14	100332 收入傳票 收農委會之代收款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640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218,368		
106	11	14	100332 收入傳票 收農委會之代收款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640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6,943		
106	11	16	100336 收入傳票 收農試所之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 6411 農試所	57,199		
107	01	12	100402 收入傳票 收行政院之代收款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6402-1 6402-1行政院綠美化及景觀維護	6,8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1 權利金	84,691		
106	06	26	100162 收入傳票 收本場105年度推廣銷售亞蔬系列番茄種子品 種衍生利益金 46807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 良場 691			
106	12	20	100374 收入傳票 收香莢蘭種苗繁殖技術非專屬授權金(劉賜川) 46807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 良場 84,000			
			22 其他	200,000		
106	05	12	100115 收入傳票 收「紫蘇及重要果菜根砧育苗用冷陰極螢光植 物生長燈具組開發及應用」之技術授權保證金 (羽安) 46807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 良場 200,000			
			以前年度部分		155,156	
			103 一百零三年度		1,657	
			21 權利金	1,657		
103	04	08	100074 收入傳票 收桃園亞蔬20號番茄種子品種衍生利益金 46807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 良場 1,657			尚未進行 分配作 業。
			104 一百零四年度		100,53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21 權利金	535		
104	06	02	100114 收入傳票 收亞蔬系列番茄種子品種衍生利益金 46807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535		尚未進行分配作業。
			22 其他	100,000		
104	04	14	100063 收入傳票 收聖誕紅長壽花及觀葉小品盆花商業化生產專用栽培介質配方開發技術移轉保證金 46807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100,000		履約中。
			105 一百零五年度		52,964	
			21 權利金	52,964		
105	04	19	100082 收入傳票 收番茄桃園亞蔬20號品種衍生利益金(種苗場) 46807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464		尚未進行分配作業。
105	09	26	100261 收入傳票 收「萬荳桃園3號綠寶植物品種權」技轉金 糧德農業有限公司	52,500		尚未進行分配作業。
			總 計		1,521,73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4,730	
			本年度部分		34,730	
			01 離職儲金	34,730		
			總 計		34,73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保證品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300,000	
			本年度部分		1,300,00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300,000	
			02 履約保證金	1,300,000		
106	01	20	300007 轉帳傳票 收「106年度實驗室及田間等農業試驗工作勞動派遣外包」之履約保證金 22034145 輔仁企管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		
			總 計		1,300,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829,034,516	0
土地改良物	35,153,459	-26,962,361
房屋建築及設備	389,248,918	-234,802,717
機械及設備	207,925,901	-172,084,475
交通及運輸設備	29,859,619	-27,353,874
雜項設備	35,179,373	-31,006,125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433,688	0
小計	1,526,835,474	-492,209,552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1,719,601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1,527,395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計	3,246,996	0
合計	1,530,082,470	-492,209,552

備註：

1.資本資產成本增加數26,835,598＝屬預算執行增加數26,377,313＋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之增加數458,285。2.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16,952,734＝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數549,810＋本年度預算執行數16,402,924。3.預算採購增加數26,377,313，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16,952,734，增加9,424,579，主要係：(1)權利列財產計增加141,000。(2)耐震補強工程完工，沖銷106年保留款應付數，列購建中固定資產，計增加1,605,190元。(3)耐震補強工程完工，沖銷購建中固定資產，列財產計增加3,874,601元。(4)耐震補強工程

桃園區農業改良
變動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829,034,516
2,322,300	0	-1,269,159	9,244,239
11,147,020	138,555	-6,693,180	158,761,486
5,683,676	5,059,522	-5,268,158	31,197,422
172,140	396,200	-193,169	2,088,516
1,738,722	2,725,580	1,616,761	4,803,151
0	0	0	0
141,000	96,601	0	478,087
21,204,858	8,416,458	-11,806,905	1,035,607,417
0	0	0	0
0	0	0	0
2,386,000	3,874,601	0	231,000
0	0	0	0
0	0	0	0
3,244,740	698,606	0	4,073,52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630,740	4,573,207	0	4,304,529
26,835,598	12,989,665	-11,806,905	1,039,911,946

設計監造費支出231,000元，列購建中固定資產，無增減數。(5)委辦計畫支出列財產計增加609,038元。(6)委辦計畫支出列電腦軟體計增加3,194,750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9				0051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123,698,000	70,501,443	840,000	0	195,039,443
	13			0051130000-9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123,698,000	70,501,443	840,000	0	195,039,443
		01		5251131200-6 農作物改良	0	59,710,478	600,000	0	60,310,478
		02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123,698,000	10,790,965	240,000	0	134,728,965
		03		585113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585113901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0
				小 計	123,698,000	70,501,443	840,000	0	195,039,443
				合 計	123,698,000	70,501,443	840,000	0	195,039,443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決算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備 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16,402,924	0	16,402,924	211,442,367	
0	16,402,924	0	16,402,924	211,442,367	
0	2,829,522	0	2,829,522	63,140,000	
0	13,450,402	0	13,450,402	148,179,367	
0	123,000	0	123,000	123,000	
0	123,000	0	123,000	123,000	
0	16,402,924	0	16,402,924	211,442,367	
0	16,402,924	0	16,402,924	211,442,36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農作物改良	一般行政	交通及運輸設備
01人事費	0	123,698,00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56,547,955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273,486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20,886,754	0
0111 獎金	0	18,769,885	0
0121 其他給與	0	1,807,709	0
0131 加班值班費	0	3,082,03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14,934,032	0
0151 保險	0	7,396,149	0
02業務費	59,710,478	10,790,965	0
0201 教育訓練費	177,421	75,269	0
0202 水電費	4,111,950	943,215	0
0203 通訊費	284,900	754,567	0
0215 資訊服務費	427,483	543,996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627,284	331,302	0
0221 稅捐及規費	211,100	229,588	0
0231 保險費	0	207,979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6,460	38,000	0
0251 委辦費	1,058,000	0	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0,000	3,000	0
0271 物品	9,150,979	1,701,163	0
0279 一般事務費	34,939,342	2,933,960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407,237	1,042,159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00	289,74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589,742	1,155,902	0
0291 國內旅費	3,485,338	428,946	0
0294 運費	102,142	268	0
0299 特別費	0	111,911	0
03設備及投資	2,829,522	13,450,402	123,00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7,402,037	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0	2,087,912	0
0304 機械設備費	2,586,945	2,753,120	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決算累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123,698,000
				56,547,955
				273,486
				20,886,754
				18,769,885
				1,807,709
				3,082,030
				14,934,032
				7,396,149
				70,501,443
				252,690
				5,055,165
				1,039,467
				971,479
				958,586
				440,688
				207,979
				164,460
				1,058,000
				13,000
				10,852,142
				37,873,302
				2,449,396
				290,840
				4,745,644
				3,914,284
				102,410
				111,911
				16,402,924
				7,402,037
				2,087,912
				5,340,06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農作物改良	一般行政	交通及運輸設備
0305 運輸設備費	0	0	123,0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22,577	119,953	0
0319 雜項設備費	20,000	1,087,380	0
04獎補助費	600,000	240,000	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00,000	0	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300,000	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0	240,000	0
小計	63,140,000	148,179,367	123,000
合計	63,140,000	148,179,367	123,00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決算累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123,000
				342,530
				1,107,380
				840,000
				300,000
				300,000
				240,000
				211,442,367
				211,442,36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收入實現數與繳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2,678,760	0	0
本年度收入	2,678,760	0	0
045113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15,074	0	0
0551130101 審查費	135,000	0	0
0751130106 租金收入	240,000	0	0
0751130600 廢舊物資售價	203,900	0	0
115113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3,260	0	0
115113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971,526	0	0
以前年度收入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支出實現數與公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235,689,222	0	0	0
本年度	233,534,222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211,442,367	0	0	0
5251131200 農作物改良	63,140,000	0	0	0
5851130100 一般行政	148,179,367	0	0	0
585113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3,000	0	0	0
二、統籌科目	22,091,855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0,207,465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884,390	0	0	0
以前年度	2,155,00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2,155,000	0	0	0
105年度 5851130100 一般行政	2,155,00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235,689,222	0
0	0	0	233,534,222	0
0	0	0	211,442,367	0
0	0	0	63,140,000	0
0	0	0	148,179,367	0
0	0	0	123,000	0
0	0	0	22,091,855	0
0	0	0	20,207,465	0
0	0	0	1,884,390	0
0	0	0	2,155,000	0
0	0	0	2,155,000	0
0	0	0	2,155,000	0
0	0	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238,367,982	247,367,574	-8,999,592
公庫撥入數	235,689,222	244,808,577	-9,119,355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5,074	61,765	53,309
規費收入	135,000	180,000	-45,000
財產收入	443,900	356,900	87,000
其他收入	1,984,786	1,960,332	24,454
支出	236,762,792	248,972,764	-12,209,972
繳付公庫數	2,678,760	2,558,997	119,763
人事支出	145,789,855	151,538,642	-5,748,787
業務支出	70,501,443	77,942,439	-7,440,996
設備及投資支出	16,952,734	16,177,686	775,048
獎補助支出	840,000	755,000	85,000
收支餘絀	1,605,190	-1,605,190	3,210,38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6	0451130301-7 一般賠償收入	115,074		變賣廢舊物資所得超過預期。
	0551130101-3 審查費	-15,000	-10.00	
	0751130600-4 廢舊物資售價	103,900	103.90	
	1151130901-4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3,260		
	1151130909-6 其他雜項收入	147,526	8.09	
	小計	364,760	17.59	
	合計	364,760	17.5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6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3,633	0.00	10	35
	小計	3,633	0.00		35
	合計	3,633	0.00		35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免、註銷)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10	3,598		
		3,598		
		3,59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8,992,000	0	58,992,000	56,547,95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273,486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0,667,000	0	20,667,000	20,886,754
六、獎金	19,495,000	0	19,495,000	18,769,885
七、其他給與	1,888,000	0	1,888,000	1,807,709
八、加班值班費	3,926,000	0	3,926,000	3,082,030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0,136,000	0	10,136,000	14,934,032
十一、保險	8,594,000	0	8,594,000	7,396,149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123,698,000	0	123,698,000	123,698,00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2,444,045	-4.14	70	68	1.於業務費項下支付勞力外包公司，106年決算數28,454,418元，進用派遣人員82人。2.於業務費項下支付保全警衛外包公司，106年決算數4,705,361元，進用承攬人員11人。
273,486		0	0	
219,754	1.06	48	40	
-725,115	-3.72	0	0	1.考績獎金決算數9,313,136元。2.年終工作獎金決算數9,445,949元。3.特殊公勳獎賞決算數10,800元。
-80,291	-4.25	0	0	
-843,970	-21.50	0	0	1.因業務考量，員工加班改以補休方式辦理，僅司機超時加班，給予加班費。2.本場90年度超時加班費實支數額之八成金額為443仟元。
0		0	0	
4,798,032	47.34	0	0	
-1,197,851	-13.94	0	0	
0		0	0	
0	0.00	118	108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増減數	合計(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26,000	-3,000	123,000	123,000
合 計	126,000	-3,000	123,000	123,000

車輛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0	0.00	2	2	汰購100年4月購置公務機車2台。
0	0.00	2	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二、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國立臺灣大學	綠葉紫蘇水耕栽培生理試驗計畫	農作物改良	300,000	300,000	0
			300,000	300,000	0
	小計		300,000	300,000	0
九、獎助 2.對私校之獎助 財團法人中國文化大學	重要瓜果根砧育苗生長生理試驗計畫	農作物改良	558,000	540,000	0
			300,000	300,000	0
			300,000	300,000	0
6.獎勵及慰問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慰問	一般行政	300,000	300,000	0
			258,000	240,000	0
	小計		258,000	240,000	0
	合計		858,000	840,000	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3)=(1)-(2)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合計(2)				是	否				
300,000	0	V					0	已訂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補助計畫作業規範」，且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並確實執行。	
300,000	0								0
300,000	0						0		
540,000	18,000	V					0	已訂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補助計畫作業規範」，且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並確實執行。	
300,000	0						0		
300,000	0						0		
300,000	0						0		
240,000	18,000	V					0		
240,000	18,000						0		
240,000	18,000						0		
840,000	18,00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委託辦理計畫(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6	財團法人中國醫藥大學	天麻抗老化機能性產品產業價值鏈之優化整合與加值推動-天麻萃取物緩解老化動物模型之驗證	1,058,000	1060209	1061231	1061123	農作物改良	1,058,000
			1,058,000				科目小計	1,058,000
	小計		1,058,000					1,058,000
	合計		1,058,000					1,058,00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事項)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 行 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 告		評 審		委託事項 (報告)處理			備 註
					委託研究計劃		其 他 委託 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 參	納 入 計 畫 實 施	其 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是	否									
0	0	1,058,000	v			v		v		v		v		預算數1,062,000元。	
0	0	1,058,000													
0	0	1,058,000													
0	0	1,058,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動支 原因	勻支經費來源			截至本年度止支用情形				使用說明	備註
	年度	預算科目	金額	實支數	應付 數	保留 數	賸餘數 (含減免 或註銷 數)		
支應 106年 天然災 害現金 救助。	1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3,000	3,000	0	0	0	依「災害防救法」移緩濟急 調整支應天然災害現金救 助。	本場 本場
	106	第一預備金	100,000	100,000	0	0	0		
		小計	103,000	103,000	0	0	0		
		合計	103,000	103,000	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225	829,034,516	無增減。
		公頃	64.302723		
土地改良物		個	37	9,244,239	1. 新埔工作站新建AC道路，增值2,083,780元。2. 新建模擬太陽光電設施遮陰網工程，增值238,520元。3. 提列折舊計減值1,269,159元。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151	158,761,486	1. 新建蘭花網室，增值1,243,829元。2. 農技大樓耐震補強與推廣大樓裝修工程，增值9,818,191元。3. 台北分場倉庫堆肥舍鐵門更換，增值83,614元。4. 提列折舊計減值6,830,349元。
		平方公尺	55,476.57		
	宿舍	棟	45		
		平方公尺	7,875.57		
	其他	個	29		
機械及設備		件	1,389	31,197,422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2,088,516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49		
	其他	件	76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1	4,803,151	
	其他	件	917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46	478,087	
總 值				1,035,607,41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145,953	70,337	0	0	300	24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20,207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123,862	70,337	0	0	300	24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1,884	0	0	0	0	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 本 移 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300	0	217,13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20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00	0	195,03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884	0	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 本 支 出						
	資 本 移 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 計	0	0	0	0	0	0	7,402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7,402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合 計	總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 備	土地改良		
2,088	123	50	6,740	0	16,403	233,53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20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88	123	50	6,740	0	16,403	211,44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88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一)	壹、總預算部分 一、通案決議部分 (一)106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 1.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6%。 2.減列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5%。 3.減列大陸地區旅費15%。 4.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經費）5%。 5.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3%。 6.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5%。 7.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8.前述1至4項允許在業務科目範圍內調整。 9.前述6至7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0.前述1至7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1.如總刪減數未達240億元，另予補足。	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106 年度法定預算。
(二)	「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凍結案處理原則如下，院會新增通過決議之凍結案部分，其凍結比率以20%為上限，各委員會於開議日後三個月內排案審查，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遵照辦理。
(三)	針對「中華民國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凍結案，若有未敘明動支條件者，各黨團同意各該凍結案動支條件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遵照辦理。
(四)	鑑於國內區域間產業活動分布不均，造成人口與產業高度往城市集中，連帶資源配置亦有很大落差，使得國家資源與稅收過度集中在大都會，造成嚴重城鄉差距。基此，未來地方財政之改革，應加強國土計畫與行政區劃法、財政收支劃分法等之結合；更應擴充政府整體財政資源，建立調劑財政盈虛、平衡地區發展之財源分配方式，並強化地方經濟發展及落實財政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財政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紀律。	
(五)	要求行政院應確實執行稅制改革方案，研謀以擴大稅基方式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並深入檢討各政事別支出比重之合理性，以及施政計畫之優先性；澈底檢討現行各項社會福利措施及補助制度；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以利整體財政之穩健。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及衛生福利部。
(六)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爰要求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編定之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七)	鑑於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68.68%，歲出預算結構仍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6,258億元（占31.32%），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行政院應儘速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八)	為健全稅制，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應依當前及未來施政需要，通盤檢討兩稅合一制度、遺產及贈與稅制度及房地合一制度等實施成效及缺失，擬訂妥適之稅額扣抵比率、配套方案或推出新稅制，並適時調整遺產及贈與稅稅率等規定，以提升世代正義及稽徵效率；同時需隨時檢視各項租稅法規是否符合憲法第19條租稅法律主義之意旨，如遇有侵犯人民權益者，應即時加以修正，以減少民怨，促進人民權益之保障。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
(九)	鑑於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及退撫制度存有財務失衡、代際移轉等嚴重問題，年金改革實有其必要性，建請應本於公平正義、務實漸進及考量國家財政負擔之能力下推動辦理。	現階段依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對年滿65歲，符合老年農民福利津貼請領資格之老年農民，由政府編列預算發給福利津貼，非屬年金改革範疇。為能照顧農民老年生活及兼顧政府財政，農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委會將持續追蹤審視老年農民福利津貼制度。
(十)	鑑於我國老化速度高於多數國家，惟退休年齡卻較多數先進國家為早，建請應持續檢討採行延後退休年齡等相關配套措施，以提高年金制度之財務穩定性。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國防部、銓敘部及教育部。
(十一)	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共編列合庫金、兆豐金、中鋼、中華電等公司之釋股收入288億元，其執行之可能性不高，應依立法院近年度之決議，釋股收入不予保留，以免累增無資金流入之歲入保留數，影響財政健全。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財政部。
(十二)	依預算中心研究成果，104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指出，中油、台電、臺灣菸酒及中鋼等4家公司，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共2,720億餘元，占釋股收入預算保留總金額高達98.55%，但因無釋股必要及釋股時程難以掌握，且以保留期間來評估，最短的5年，最長更達17年，均已超過決算法所定之4年原則，爰建議行政院在不違背決算法精神下，於累計歲計賸餘可容納範圍內，檢討註銷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及經濟部。
(十三)	為發展我國大眾運輸政策，106年度政府對於軌道運輸建設之投資經費仍占我國公共建設預算之首，經費並較往年擴增，但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未見提升，多項工程進度落後，應積極全面檢討現行我國對於軌道運輸計畫之規劃及審議作業，並強化工程執行及履約管理之監控機制。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及交通部。
(十四)	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資訊服務費共編列53億2,655萬5千元，較105年度立法院通過之法定預算52億7,741萬1千元增加近5,000萬元。有鑑於國家資源有限，各機關應確實考量資訊軟、硬體服務有無購買或租賃之必要，並妥適利用現有之資源，爰刪減資訊服務費，在總刪240億元額度內調整。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十五)	鑑於部分機關租賃近似全時公務車輛，租賃成本過高，且各機關駕駛員額多有不均，部分機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勞動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關駕駛員額超過車輛數，部分機關且另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駕駛，爰要求行政院六個月內研擬主動協調移撥因應措施及改善臨時租賃司機勞動條件。	
(十六)	依照「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僅規定各機關進用之機要人員員額，最多不得超過五人，卻無職等進用比例規範。依照行政院截至今年11月底共進用105位機要人員，占用簡任職等缺高達61位，如此高比例佔用簡任職等，已嚴重影響阻礙正式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故建請考試院三個月內會同行政院檢討「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改善之辦法，並研議在各機關員額編制表內明訂規範職等比例可行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考試院。
(十七)	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多家公司公股以些微比率避開50%之國營事業監督門檻，致政府龐鉅投資卻乏積極規範與透明化監督，不利國家資源效益管理，要求應於6個月內提出檢討公股股權管理機制。	(一) 農委會業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民營事業公股股權管理要點」中，明定公股代表之職責、義務及考核等事項，以督導公股代表依法執行職務，善盡職責。 (二) 農委會主管之全國農業金庫，有關公股代表之職責如下： 1. 該金庫每月營運及財務概況提報董事會，董事會議紀錄應於會後函報，且每年應於股東會後函報議事錄。 2. 該金庫辦理章程之訂定及修正、財務上之重大變更等重大議案，公股代表應於召開董監事會議前，先將其意見轉陳農委會核示。 3. 該金庫董事長為農委會派任之公股代表，依規定每年定期辦理公股代表考核事宜，並將每股盈餘、股東權益報酬率等目標之達成度及配合政府政策達成目標納入考核指標。 4. 督促該金庫每年訂定具體營業盈餘成長目標，以提高公股事業盈餘收入，105 年度稅前盈餘 18 億元，營業盈餘目標達成。 5. 另，為督導該金庫穩健經營及揭露相關資訊，農委會要求依相關規定，將其財業務、公股代表、董事及監察人相關資訊揭露於網站。該金庫經營趨於穩健，98 年至 106 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11 月盈餘計 89 億元。 (三) 農委會主管之台肥公司，有關公股代表之職責如下： 1. 該公司每月營運及財務概況皆提報董事會，並於會後函報董事會議紀錄，且每年於股東會後函報議事錄。 2. 該公司辦理章程之修正、財務上之重大變更及投資計畫等重大議案，公股代表應於召開董事會議前，先將其意見轉陳農委會核示，並於會後函報會議紀錄。 3. 該公司董事長為農委會派任之公股代表，依規定每年定期辦理公股代表考核事宜，將每股盈餘、股東權益報酬率等目標之達成率、成長率及配合政府政策推動事業機構達成政策目標納入考核指標。 (四) 農委會主管之臺北農產運銷公司，有關公股代表之職責如下： 1. 該公司營運及財務概況提報董事會，應於會後函報董事會議紀錄，且每年應於股東會後函報議事錄。 2. 該公司辦理章程之訂定及修正、財務上之重大變更等重大議案，公股代表應於該公司召開董監事會議前，先將其意見轉陳農委會核示。 3. 該公司董事為農委會派任之公股代表，依規定每年定期辦理公股代表考核事宜，對於提出具體建言或改善建議(包括中長期經營方針、營運目標、年度計畫、年度預算或經營困難)納入考核指標。
(十八)	政府捐助設立之財團法人係為配合政府政策或補政府行政之不足，因此其董監事名單中有不少是所負責督導之主管機關的現行公務人員來兼任，公務機關人員依公務所需外出開會，原可以依法請領差旅費，但這些財團法人預算書中編列董監事之車馬費、兼職費或者出席費不同名目之預算，俾免浪費公帑浪費並撙節開支，故要求106年起現行公務人員因職務所需兼	農委會業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106 年 3 月 15 日總處給字第 1060040412 號函，以農委會同年月 21 日農人字第 1060209873 號函轉知農委會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略以，各機關人員兼任財團法人董監事之兼職酬勞支領，不得再請領車馬費或出席費等相關經費。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任財團法人董監事，不得再請領車馬費或出席費等相關經費。	
(十九)	政府捐助財團法人，係為特定政策目的，具公益本質。惟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直接或間接轉投資公司組織，係為移轉受法令限制之業務、照顧員工需求及拓展捐助章程所訂以外之業務，轉投資行為難謂係達成公益目的所必要。各主管機關應全面清查財團法人將受法令限制業務移轉被投資公司而原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者，訂定具體解散財團法人時程，並釋出不符公益本質之轉投資事業股權，以增裕國庫收入，減少不必要之監理成本，並避免財團法人間接承攬營利業務，而致與民爭利之不良社會觀感。	(一) 農委會主管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以技術作價方式轉投資普力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肌活麗學創研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分別僅 2.14%及 8.01%，且無涉轉投資公司之經營，爰無為移轉受法令限制之業務、照顧員工需求及拓展捐助章程所訂以外業務之情事，亦無涉間接承攬營利業務，而致與民爭利之不良社會觀感。 (二) 農委會主管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為配合政府之政策，強化農業競爭力、提升農民收益及拓展農產品外銷，自累計餘絀轉投資台灣國際農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0 萬元，持股比率僅 8.33%，且無涉轉投資公司之經營，爰無為移轉受法令限制之業務、照顧員工需求及拓展捐助章程所訂以外業務之情事，亦無涉間接承攬營利業務，而致與民爭利之不良社會觀感。
(二十)	公務員服務法對公務員離職後任職之限制不含財團法人在內，惟主管機關身為財團法人之捐助者並具行政監督權，業務關係密切，任由上級機關及本機關之公務員退休後直接轉任，造成監督者與被監督者角色逆轉之現象；而部分機構之業務性質雷同，卻因法人屬性不同，致離職公務員轉任所受旋轉門條文規範因而有差別待遇，顯示現行法律有欠完備，建請研擬修法補強。	本項主辦單位為銓敘部。
(二十一)	董事長及總經理對於公司健全治理與經營績效具有重要影響性，其薪資報酬核給理應考量事業實際營運表現。然目前部分公私合營事業之董事長及總經理薪酬發放，未充分反映其實際經營規模與績效，要求應建立適度關聯性之薪酬機制，俾提高公司高階管理人員對於事業經營之積極投入與專業素質提升。	(一) 農委會派任或推薦至全國農業金庫及台肥公司之公股董事長及總經理薪酬，係參考財政部所訂「財政部派任或推薦至公股民營事業及其轉投資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訂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派任或推薦至全國農業金庫之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派任或推薦至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並分別於 99 年 8 月 3 日及 99 年 8 月 6 日函請全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農業金庫及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配合辦理，前開規範已對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薪資標準明訂評核及計算方式，包含企業規模、經營目標達成程度及經營績效程度等評核因素，及將稅後淨利達成情形納入衡量指標，並按評核結果計算月薪總額。 (二) 農委會投資臺北農產運銷公司董事長薪資報酬，係依據公司法第 196 條及公司章程第 22 條規定，應經董事會過半數同意。另總經理屬市場人員，其薪給、特支費等用人費，依據農產品批發市場管理辦法規定，由市場提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訂之；臺北市政府籌設農產品批發市場經營績效評核委員會，農委會並指派評核委員共同評核該公司經營績效，經充分考量事業實際營運表現，核給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報酬。
(二十二)	鑑於部分機關首長或高階主管於退休（職、伍）後3年內旋即再（轉）任政府轉投資事業之經理人，支領優渥薪酬，致庸庸爭議不斷；除有違反公務人員服務法第14條之1規定疑慮，並衍生由監督者轉為被監督者之角色矛盾問題。要求應回歸公司治理精神，建立透明公平之遴聘機制，並研議任期制度，增訂連任次數限制，俾免久任弱化其獨立性，並明確權責範圍。	(一) 查農委會無退休首長或高階主管轉任全國農業金庫、台肥公司及臺北農產運銷公司經理人。 (二) 農委會主管之全國農業金庫經理人遴聘機制如下： 1. 全國農業金庫為金融機構，其經理人資格條件應依「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規定辦理。 2. 依前開準則規定，該金庫總經理人選應具備銀行工作經驗 5 至 9 年，並曾任銀行總行經理或副總經理 3 年以上等資格條件。 3. 依其公司章程規定，總經理任免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並依前開準則規定，報請中央主管機關審查合格後，始得充任。 4. 「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規定，董事會須就總經理資格條件之維持與適任性予以監督，總經理係對公司經營績效及董事會負責，如不適任應由董事會解任，以符合公司治理原則。 (三) 農委會主管之台肥公司經理人遴聘機制如下： 1. 該公司章程規定，設總經理一人，遵照董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會決定方針，秉承董事長之命，處理公司一切業務並指揮監督所屬員工。設副總經理二至四人，襄助總經理處理業務。 2. 前項經理人之任免及其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經理人委任、解任及報酬，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四) 農委會主管之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遴聘機制如下： 1. 依公司法及該公司章程規定，總經理任免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聘任之，公司設副總經理 1 至 3 人，由總經理商承董事長遴選，經董事會同意聘任之。 2. 農委會公股代表對於該公司處理重大之人事議案(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時，應於召開董事會議前，先將其意見轉陳農委會核示，並於會後函報會議紀錄。
(二十三)	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雖有其特殊任務或目的，但隨著環境快速變遷，部分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卻未建立退場機制，或對於性質相同、業務相近者，亦未予以整併，致使政府捐助財團法人繼續存在之正當性與效益性，備受外界質疑。爰此，要求各該主管機關於三個月內針對所捐助財團法人之設置目的、工作計畫、經費運用、財務狀況、營運績效等，以及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之財團法人，應向立法院提出相關評估報告及退場計畫之專案報告。	本項決議已於 106 年 7 月 6 日以農輔字第 1060023127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報告在案。
(二十四)	鑑於軍公教 18% 優惠存款利率制度之實行有其歷史背景，雖 84 年以後軍公教人員陸續實施退撫新制後，新進人員不適用此優惠，且其間歷經多次優惠存款措施之調整方案，並各設有軍、公及教職人員之所得替代率之上限，然因改革未依環境變遷作全面性調整，且法制作業未臻健全，致引發外界要求檢討調整之聲浪，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銓敘部、教育部及國防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要求行政院應併同年金改革制度全面檢討，以尋求合理解決。	
(二十五)	年金制度改革為新政府施政之重要焦點，由於年金制度改革攸關民眾老年經濟安全保障，更關乎各職域人員之公平正義，為建立可長久運作之年金制度，要求將政務官及司法官等各類人員年金制度之合理性納入檢討。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銓敘部、司法院及法務部。
(二十六)	鑑於人口老化衍生之年金制度財務衝擊，我國因確定給付制之年金制度所導致之未來政府應付給付責任問題，建請參採其他國家之實施經驗，衡酌漸進式或分階段改採確定提撥制或採行其他改善措施之可行性，以建立永續經營之年金制度。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銓敘部、教育部、國防部及勞動部。
(二十七)	國家發展委員會將啟動「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該會所擘畫願景包括：以資料驅動、公私協力、以民為本為政府服務的核心理念，並以巨量資料、開放資料、個人資料為工具，透過「基礎環境數位化、協作治理多元化、產業營運智能化、數位服務個人化」等四項推動策略，達成「便捷生活」、「數位經濟」及「透明治理」三大目標以及「打造領先全球的數位政府」之願景。然政府推展行動化服務期程已屆下一階段，回顧過往推動成效仍有許多缺失。查行政院104年7月23日院授發資字第1041500918號函修正發布之「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其中第10之1條明定：「各機關應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無障礙資訊技術相關規範，辦理行動化服務無障礙設計作業，保障身心障礙者獲取資訊之權利。」然監察院審計部報告指出，公部門開發之行動化應用軟體(Mobile App)存有多項問題，包含系統或資訊一年以上未更新，管理與便利性顯有疑義。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確實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全面檢視已上架及開發中之行動化應用軟體，並邀請視覺障礙者實際測試，以達到促進電子化政府發展及管理之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效，並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益。	
(二十八)	全球資訊系統日益蓬勃，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自用兼之，該類系統均設有規模不一之機房作為儲存、計算、通訊、作業等工作。經查，我國公務機構機房建制行之有年，系統處理公務及公眾服務任務日益加重，機房若未進行安全管理及管制，可能造成之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政府各部門基於資安管理考量，關於機房安全管理應進行國際安全認證，以做為更先進、更嚴謹的資訊安全管理方案依據，並重新檢視我國資安環境之弱點，以防止不必要的資安危機發生。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106年1月1日起，實施機房安全管理認證驗測查核，相關認證應以國際共通認證標準為基準，藉以提升安全認證之水平，並由行政院資安處督導成效，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二十九)	鑑於近年來數位資料每年以倍數的速度持續成長，敏感資料也隨著資料的成長而增加，數位資料的保護更是日益重要。自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後，針對資訊系統資料庫而建立的個資存取軌跡紀錄—「資料庫稽核系統」，成為協助查核及防護個資外洩問題的重要方法之一。但現行之資訊系統仍以網際網路架構之資訊系統為主，相關業務部門針對資料庫個資存取軌跡紀錄卻未記錄到真正的前端使用者，導致若有資料外洩情事發生時，無法釐清責任歸屬，防範機制形同虛設。為確保個資外洩時能更有效率的調閱個資存取軌跡紀錄，追蹤終端使用者的真實身份，達到人、事、時、地、物五個面向的確實記錄，在問題發生後能快速釐清權責，行政機關在建立個資存取軌跡紀錄機制時，應要求能紀錄真正存取個資軌跡的前端使用者，對機敏性資料存取做自動監控及分析，並可透過單一中央控管介面來監控所有非法或可疑的行為，提供事件追蹤、稽核報表、違規告警等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機制外，亦需達到完整的終端使用者身分確認，讓所有終端使用者的資料使用行為可供稽查，以確認所有異常行為的主其事者，進而以主動稽核管理來制定動態稽核政策，達成資料庫存取之事前、事中、事後之全面保全，為個人資料資料庫存取加上一層安全的防護網，確保個人資料隱私。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6個月內建置資料庫稽核系統，為保護機敏資料不外洩，相關產品禁止採用大陸產製品，以國內資通訊產業者為優先考量，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三十)	美國聯邦政府網路一年至少遭駭客入侵二十五萬次，我國政府網路同樣面對相同的險峻挑戰；根據資策會所提出之意見，我國公務系統近年亦接二連三發生「駭客入侵」事件，金融機構遭受駭客入侵，損失慘重、政府單位網站受駭嚴重，情資遭竊及重要資訊被篡改、大型企業資料庫被駭客破壞……等駭客入侵的情況可以說是愈來愈嚴重，而且防不勝防！駭客入侵事件層出不窮，加上資訊系統使用日益普及，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自用或給民眾使用，資安防護問題不容小覷。行政院及各機關在建置使用此類資訊系統，多採用來滿足要求所需的平台及相關任務需求，這些要求應反映公務或服務民眾使命的目的,以及其所操作之IT基礎架構的佈建，整合行動設備和配置政策等等資訊安全考量，以及可接受的風險水準或稱為曝險程度必須加以要求。行政系統之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使用，若未做好即時的安全管理及控管，其所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基於資安防護安全考量，爰建請即刻起，行政部門需積極督導所屬金融單位與各級機關不定時實施駭客攻防演練，並全面實施駭客攻防演練測查核，以提升各機關資安事故通報應變能力；並推動辦理資安健診及稽核，加強掌握各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機關資安現況及資安事件處理情形；並由行政院資安處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三十一)	從第一銀行ATM被植入惡意程式盜領數千萬，經查發現與資訊系統之特殊權限使用帳號管控問題有直接的關係，該案成員掌握第一銀行倫敦分行，有一可同時連接內、外網的電話錄音主機漏洞，透過瑞士等第三國攻擊該分行主機，以此做為跳板植入惡意程式，駭入一銀內網更新程式派送伺服器。從企業組織到政府機構，目前運作中之IT環境存在著「特殊權限的帳號使用者（簡稱：特權用戶）」，從第一銀行事件的經驗觀察，駭客會鎖定系統最高管理權限之帳號/密碼作為主要攻擊目標，因這類攻擊方式受竊之資訊已非一般網路釣魚所竊取之個人資料，而是高度敏感性資料（如智慧財產權及商業機密，抑或是國安機密），當然也包括這些特權用戶的指揮控制能力，駭客可利用這些特權用戶的身份無所忌憚地取得更多機敏資料，因此導入適當的存取控制及稽核機制勢在必行。為了防患於未然，各行政機關在推動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同時，應就「存取控制政策」方面導入相對應之系統，如特權帳號管理與稽核方案，除了可以提升安全與管理效率以外，也可以減少特權使用者的安全風險，最重要的是可以符合法規遵循與稽核要求，政府各部會及其所屬機關應扮演領頭羊的角色，針對IT管理建立安全標竿，以建構維護國家資訊整體安全的目標，爰建請各行政機關應於半年內全面建置特殊權限的帳號管理系統，另為促進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相關驗測查核工具以國內研發為優先採用，並禁止使用大陸製產品，以防止類似第一銀行事件重演，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三十二)	行動裝置使用日益普及，我國各行政機關及其附屬機關（構）亦陸續開發行動應用程式（以下簡稱APP），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公務自用兼之。其中又以政府一級部門及金管會管轄之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開發使用APP較為積極，但資安風險意識卻相對薄弱。根據《天下雜誌》獨家取得鑒真數位APP資安檢定調查，過半在Google Play上架的國銀APP，有明顯的資安漏洞，在公用無線上網WiFi環境下，駭客就有機會能竊取用戶的帳號密碼，意味著用戶直接面對駭客竊取個資與財務的威脅。政府機關開發使用之APP，若未加進行安全審驗，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網路資安風險，應加強防堵相關漏洞。另據《二〇一六資誠全球經濟犯罪調查報告》已指出，逾五成受訪者認為，過去兩年，網路安全威脅的風險愈來愈多，且金融業威脅最大。為鼓勵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防堵APP所造成之資安漏洞與危害，建請各行政部門及其所屬單位、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所開發之APP應儘速進行符合國際規範要求及之合格驗證程序，並進行現有APP驗測，並改善其資安漏洞等問題，而APP驗測查核應以國內研發之產品為優先採用，不可使用大陸產製之檢測工具，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三十三)	有關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實際執行未針對生態研究、環境規劃與保育等面向進行審慎之評估，相關單位亦未能建立有效且實質的資訊公開與民眾參與途徑，在經費運用上流於補助形式。因此，對於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往後執行，應建立一套機制，應納入針對自然資源議題與資訊公開及民眾參與等評估，為公共建設必要性、公益性、品質與國家經費把關。	本項主辦單位為交通部及內政部。
(三十四)	有鑑於大型車輛視野死角及內輪差造成車禍意外奪命屢見不鮮，交通部已要求106年1月1日新型出廠車量的各型式N2及N3類大貨車應加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政府應帶頭安裝，並率先示範。爰此，政府與國營事業所轄大客車、大貨車，或政府、國營事業透過政府採購公開招標，委託民間辦理相關業務，簽約外包廠商大客車與大貨車皆應一律安裝「行車視野輔助	本項主辦單位為交通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系統」，未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之車輛，不得承攬政府或國營事業委託工程、標案或計畫等公共工程採購事項。以有效降低大型車輛事故，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並持續加強宣導行車安全。	
(三十五)	有鑑於各縣市公告地價紛紛調整，且調漲之比例是歷年之高，隨即造成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調高，影響到園區廠商的成本大幅調高，故建請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於106年度不得依公告地價而調漲租金，並要求行政院於三個月內會同相關部會檢討可行之計收方案。	本項主辦單位為科技部。
(三十六)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2條之2規定：「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所建置之網站，應通過第一優先等級以上之無障礙檢測，並取得認證標章。」有關我國網站無障礙規範之制定，行政院研究考核委員會援引全球資訊網協會（W3C，World Wide Web Consortium）的網站無障礙組織（WAI，Web Accessibility Initiative）的網頁內容無障礙指引（WCAG，Web Content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前已於88年訂定「網站無障礙規範1.0版」。然多年來各機關推動成效有限，視覺障礙者無法順利使用政府機關網站之情形所在多有，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大幅翻修，我國並已簽署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將公約內容國內法化之環境變遷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已於105年公告「網站無障礙規範2.0版」。爰要求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於其建置之網站新設及改版時，應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頒訂「無障礙網頁開發規範2.0版」檢測等級AA以上進行設計，並於上線前取得AA等級以上標章，以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利，並完善我國無障礙網路環境之建置。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三十七)	蔡英文總統於105年12月29日出席〈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第二十五次委員會議〉時表示，針對新竹光復中學模仿納粹所引起之風波，是因	本項主辦單位為教育部、科技部、內政部、國防部及法務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為我們的人權教育流於表面，不但輕忽了生活中的歧視和偏見，也沒有教導學生在自己國家迫害人權的歷史裡面，學到真正的教訓。因此，人權議題應該要融入不同科目的教學裡面，讓學生能從中了解別人的傷痛，並在他人權益受到侵害時，能為正義挺身而出，這樣才是成功。近年來，台灣陸續通過《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施行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將多項聯合國公約內國法化。同時，也陸續舉辦各公約之國際審查。台灣與國際人權之接軌日益密切。故人權教育之落實更形重要。為響應總統之呼籲，使人權概念確實扎根，應以下列方式促進人權教育之進展，並培養尊重差異，包容多元之概念： 1. 教育部應自學前到終身各階段教育中，以人權公約為本，針對各學習階段之學習需求，持續進行人權教育，並融入學校教育之不同科目教學之中。 2. 因時代之差異，不同世代間人權觀念之普及程度或有落差，教育部應於社會教育與終身教育中納入人權教育。 3. 科技部與教育部應鼓勵學術單位，從學術著作、流行文化以至童書、繪本等，蒐集整理對各年齡層之國內外人權教材。以利發展本土化之人權教育內容。 4. 軍人與警察人員養成教育中，應持續強化人權相關課程，並將人權精神落實於養成過程中。 5. 各機關對公務人員之人權課程，應朝向多元形式發展，利用既有之媒體素材，使人權精神更能於培訓中內化。 6. 科技部應持續推動人權相關之研究計畫，探討國內外重大人權議題，並鼓勵以科普形式將相關議題轉介於一般大眾。	
(三十八)	建請行政部門應行追查兆豐銀行違反洗錢防制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財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規範遭美國裁罰乙案之真相，向社會大眾公布其調查結果。並向調查後應負責任之當事人進行全額追償遭裁罰之57億元新台幣罰鍰。	政部。
(三十九)	中央及地方政府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年約需經費近12億元，惟該「三節慰問金」僅依行政院於民國58年發布的一紙「退休人員照護事項」，並在60年6月2日依次修正後，沿用至今；然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實應隨之調整。爰此，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單位所編「三節慰問金」預算，除符合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撥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退休人員照護事項」發給三節慰問金資格，包括：退休公教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新臺幣2萬5千元以下者(兼領月退休金者係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成殘」之退休公教人員或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等，以及退職工友(含技工、駕駛)，於每人每年6千元之數額範圍內，發放之三節慰問金經費外，其餘均予刪除，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	農委會業以105年9月14日農人字第1050235366號函轉知農委會所屬各機關，確實依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撥字第1050053161號函辦理退休公務人員三節慰問金發放事宜。
(四十)	現行支(兼)領月退休金人員得比照退休機關現職人員支給子女教育補助費，中央及地方政府年需經費約17億餘元。106年度中央政府分別於銓敘部統籌編列1億4,170萬4千元、退輔會編列8億0,042萬元、教育部編列9,100萬元，合計10億3,312萬4千元。惟一般民眾薪資水準遲遲無法提升，而退休軍公教退休所得已有改善，不問所得高低，一律發給退休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並不合理。以目前國家財政困難，退休軍公教人員之子女教育補助亦應考量其必要性、全理性與公平性。爰此，106學年度起(106.8)，退休軍公教人員可支領子女教育補助費的對象，限下列：(1)退休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2.5萬元以下(兼領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2)「因公成殘」之退休人員。(3)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但軍職退休人員的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銓敘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教育部、中央研究院及國防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支領資格，可再考量其服務特性，另為合宜處理。同時，納入年金制度改革內容研議。相關經費由各該機關自行調整減支。	
(十五)	二、行政院主管 為彰顯我國防制人口販運之決心，並使《人口販運防制法》得以落實。內政部警政署、漁業署、移民署、勞動部及其他涉及人口販運防制業務與販運被害人保護之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應由行政院加以統合，強化現有防制機制，並進行跨部會合作，取締犯罪並對已發生相關個案之行業經營者積極宣導，使免於觸法。同時，應以受害人之角度，設計犯罪通報機制，使受害者能及時獲得援助，並依《人口販運防制法》妥善保護受害人。	(一)配合行政院防制人口販運協調會報進行宣導：106 年於漁業雜誌計刊登 4 期防制走私、偷渡及販運人口宣導，另透過漁業廣播電臺播放防制人口販運宣導 52 檔次；遠洋漁業開發中心各訓練班別計宣導 49 場次。 (二)配合移民署等單位共同舉辦防制人口販運國際工作坊，參與防制人口販運通識教育訓練及防制人口販運諮詢網絡研習營等課程。 (三)另可透過勞動部 1955 申訴諮詢專線（國外可撥打：+886-2-8073-3141）、或向我國駐外館處、我國觀察員及駐外專員等提出申訴。
(十七)	依據報導指出，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CAS）在 8 月 11 日召開的「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 CAS 優質食材研商會議」中，農委會畜牧處食品加工科長，說明尚未估算過國內目前可供應的量有多少，而目前國內申請標章、具有可追溯性的農產品，僅佔所有農作地面積的 7.5%而已（約 39,183 公頃），供應量明顯不足。查政府推動認證雖已多年，但願意登記比例仍偏低，主要在於驗證費用高，且有效時限過短，對小農而言不具經濟效益。在鼓勵團膳廠商採購安全食材的前提下，友善環境小農所生產的食材很難進入自辦午餐的校園。有鑑於此，爰要求行政院 106 年提高補助小農認證農作用地，以解決食安問題中最重要的食材來源管控問題。	為輔導農戶通過有機驗證，農委會自 106 年起提高有機驗證及檢驗費比例，由 105 年補助比率 60%至 80%，提高至 90%，以降低驗證成本，協助有機農民穩定經營，並鼓勵慣行農友轉營有機耕作。
(二十五)	為落實轉型正義，實踐蔡英文總統政見，行政院應要求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經濟部、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農委會林務局等機關，業管土地位處原住民族傳統領域範圍內者。應研訂規範將土地優先讓租予當地原住民族人，以及	(一) 按國有林地除符合森林法第 8 條第 1 項各款規定：「學校、醫院、公園或其他公共設施用地所必要者；國防、交通或水利用地所必要者；公用事業用地所必要者；國家公園、風景特定區或森林遊樂區內經核准用地所必要者，得為出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原住民族傳統領域範圍內之公有土地禁止讓售，以維護原住民族傳統領域完整。	租外，原則上不再辦理放租。」，另依國有財產法第 28 條規定：「主管機關或管理機關對於公用財產不得為任何處分或擅為收益。」。 (二) 依上開法律規定，農委會林務局經管之國有林地係屬公用財產，不再辦理放租，亦無法辦理讓售等處分行為，與國有財產署經管非公用財產有別。 (三) 至於原住民族人使用農委會林務局經管之國有林地，如符合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相關規定，可循增劃編方式，移交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由該會依規定設權予使用之原住民後，取得所有權。
(三十一)	要求行政院會同農委會、經濟部等相關單位，於三個月內制訂與提出因應天然災害所產生各類物價波動的即時預警、檢核、防弊與懲處機制及相關配套，抑制人為因素所導致物價的不當哄抬，以在面對現今氣候異常極易產生天災之時，能積極與完善地確保民眾消費權益。	(一) 為因應未來全球氣候極端異常，連續天災致蔬菜供應短缺問題，農委會會同經濟部、法務部及公平交易委員會等相關單位於 105 年 11 月 17 日向行政院報告「蔬菜產銷及菜價穩定檢討」案，提出 1. 氣象、產銷資訊系統整合；2. 颱風來臨前緊急進口機制；3. 擴大滾動式倉貯數量及設備改進；4. 建立根莖類蔬菜安全庫存；5. 擴大辦理平價蔬菜供應據點；6. 輔導興設結構加強型生產設施；7. 配合各部會查價工作；8. 成立天災專案小組等，透過菜價波動的即時預警、檢核、防弊與懲處機制及相關配套，抑制人為因素所導致物價的不當哄抬，積極與完善地確保民眾消費權益。 (二) 查 106 年 6 月豪雨、尼莎颱風及 10 月酷熱致蔬菜供應不足，經農委會協調農民團體釋出冷藏庫存蔬菜及採取必要調節措施，業有效穩定蔬菜供需及價格。
(四十)	基於行政院於 100 年起分期推動食品雲相關計畫，建置雲端食品追溯追蹤系統，透過資訊透明及系統勾稽功能，防範有害物質進入食品供應鏈，從源頭把關，及早發現風險疑慮食品，以迅速停用下架。雖衛福部食品雲納管廢食用油及飼料油流向後，後續未再傳聞餵水油事件，惟倘業者蓄意違法，如進口時填報工業用卻轉供食用，在未經檢舉或未於現場稽查情況	(一) 農委會業於 101 年 11 月 1 日正式啟動國產牛肉追溯資訊系統。自 104 年 8 月起，於屠宰端之每日銷號除籍與屠宰頭數之比值已提升至 100%，並都列印有牛肉追溯電子標籤。藉由肉牛全面釘掛識別耳標，建置牛籍並上傳雲端資訊系統，經由牛隻耳標之追溯號碼，串聯畜牧場、屠宰場與販售端相關資訊，讓消費者能追溯牛隻屠宰日期、來源畜牧場及屠宰場等相關資料，藉此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下，尚難單由食品雲系統揭弊，爰食品雲對於蓄意違法，恐乏對策；另農藥殘留超標及動物用藥殘留超標問題，亦未納入食品雲介接，105年5、6月仍有小黃瓜、甜椒檢驗不合格情形，顯示農藥殘留尚未納入衛福部食品雲之管理項目。然食品安全的責任不能流於口號，更不能事後補救，應全面建置防範於未然，且影響所及，除攸關國人健康外，亦對國際形象有深遠影響。有鑑於此，要求行政院於 106 年將全部食材納入食品雲系統管理範圍，全面監控食材以維國人健康。	落實產地標示並區隔國產與進口牛肉市場，保障消費大眾的選擇權並提供國人安心、健康的食用環境。 (二) 農委會業於 105 年 7 月 29 日假臺北市士東市場舉辦國產生鮮豬肉追溯系統啟動記者會，8 月 31 日更舉行「國產生鮮豬肉追溯系統跨部會聯合檢查記者會」。消費者於 105 年 9 月起可使用手持裝置掃描懸掛在肉攤之國產生鮮豬肉追溯標示牌上 QR code，輸入肉攤業者寫在標示牌上 8 位溯源碼，即可顯示該豬隻拍賣日期、拍賣市場及來源牧場。 (三) 農委會自 104 年 9 月 1 日起，全面推動散裝雞蛋溯源標示。畜牧場所供應之散裝雞蛋應於裝載容器外箱黏貼溯源標籤，便於消費者透過行動電話掃描；或上臺灣雞蛋溯源查詢系統網頁 (http://www.tafte-poultry.org.tw)，查詢供貨之畜牧場。目前已完成蛋雞場基本資料調查及溯源查詢資訊系統建置，逐場編列蛋雞場溯源編碼，計達 1,805 筆(場)，市售散裝雞蛋黏貼溯源標示覆蓋率達 95% 以上。 (四) 為提升蛋品品質，就各通路端執行蛋品品質監控制計畫；另於 106 年 5 月 24 日起，媒合大臺北 300 家早餐店辦理「散裝雞蛋溯源 安心看得見」系列聯合宣導推廣活動，以提升消費者認知。 (五) 為提升國產生鮮禽肉安全品質，強化生產者自主管理與產品安全責任，農委會自 106 年 8 月 1 日起，全面推動國產生鮮禽肉溯源制度，只要是經屠宰衛生檢查合格的國產生鮮禽肉，都有專屬的溯源編號，消費者可透過手機掃描「屠宰衛生檢查合格標誌」上的溯源二維條碼(QR code)，或至國產生鮮禽肉溯源平臺 (http://www.poultry-trace.org.tw) 查詢家禽屠宰場及來源畜牧場相關資訊。農委會並製作 30 秒宣傳動畫及規劃系列推廣活動，強化消費者宣導。 (六) 農委會農糧署業管之有機、產銷履歷、吉園圃及生產追溯農產品溯源資料(包括溯源編號、農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品經營業者聯絡資料、產品及產地等)，業已每日傳送至「生產力 4.0 資料彙集平臺」，並已提供教育部校園食材登錄平臺介接，可即時追溯產品來源，提升問題食材處理時效，食品雲及其他系統或其他部會倘有農產品溯源資料需求，亦可透過該平臺提供介接服務。 (七) 未來將持續辦理例行性監測，針對高風險藥物殘留家畜產品抽驗，106 年度共計抽驗市售家畜產品 608 件，產品藥物殘留檢測結果皆合格，合格率 100%。
(四十二)	據環保署統計，全台灣一年浪費 275 萬公噸的食物，同時衛生福利部 2015 年度統計，台灣 820 萬戶中有 26 萬戶屬於中低收入或低收入戶，換言之，國人一年浪費的食物可以援助弱勢 20 年。進一步來說，當今台灣社會最缺乏的不是食物，而是缺少途徑傳遞資源到有困難、有需要的人們手中，當一般人握有過多的食物資源時，往往不知道去哪裡尋求資源更好的利用方式，甚至不知道還有除了扔進垃圾筒更有意義的處理。再者，歐盟將「食物權」列為廿一世紀的新公民權，呼籲各國正視食物浪費與永續農業議題，丹麥於今年成立全球首家剩食超市、義大利今年 3/17 通過新法，鼓勵超商將剩食捐贈給慈善機構。此外，近年國內食安問題不斷，政府雖積極提出剩食精進管制方案，像 2012 年在立法院提出社會救助法修法、2013 年也透過跨黨派的立委提出《食物銀行法》共同提案，推動全國食物銀行。惟剩食再利用方式未臻完善，尚無實際具體的成效，國內仍存在食物浪費和供給不均的矛盾，亦發生過期品流入「黑市」再出售給消費者之情事。因此，為有效推廣愛惜食物、落實零飢餓的目標，爰要求行政院及其相關單位，應結合過剩食物數及求援人數之登錄資料，建置「跨部會剩食再利用方案」，同時評估商家主動捐贈食物可抵扣加值稅之可能性，以達食物互助體系在地化，擴大社會安全照護之願景。	(一) 本案業經林萬億政委於 106 年 9 月 5 日召開過剩農產品援助處理案會議，邀集國防部、衛生福利部、原住民族委員會、食品安全辦公室、台灣食物銀行聯合會及農委會等參加，由農委會報告「過剩農產品處理機制之規劃」及衛生福利部報告「國內處理即期商品(食品)機制及現況」，會議決議如下： 強化目前國內糧食援助計畫之完整性與效率性。 1. 請衛生福利部、教育部、原住民族委員會先行盤點各自業管已在執行(含地方政府辦理事項)之常態性糧食援助計畫資料，包括：(1)儘量以流程圖呈現援助系統、運作方式、據點分佈。(2)盤點各機構現有可提供之資源(或支援)。(3)簡要臚列亟待解決問題，例如跨部會協助事項，法規限制、目前仍需補強資源(如軟硬體設施、空間)，以及精進之具體建議等。 2. 另過剩農產品屬短期性之援贈措施，應可透過商品(食品)常態援贈機制配送，請農委會先行與衛生福利部、原住民族委員會、教育部及台灣食物銀行聯合會研商合作之標準作業流程，並盤點可提供各機關(構)援贈機制支援之相關資源，以互惠互利。 3. 盤點食物銀行、援助據點相關資訊，包含設備、空間等改善請台灣食物銀行聯合會協助。 4. 有關台灣食物銀行聯合會陳秘書長所提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界關心「有效日期」、「賞味日期」定義及標示問題，以及如合避免以捐贈即將過期或品質不好的食物來節稅等法規面問題，請衛生福利部廣納學者專家、食品業者之意見，與相關機關進行法規檢討，並納入報告，請食品安全辦公室協助。 (二) 106 年 12 月 19 日召開「過剩農產品或即期商品(食品)處理機制第 2 次會議」，會議決議事項： 1. 請衛生福利部以國民營養、食品安全、穩定供應等角度，系統性構思如何精進或再設計基本民生需求物資之實物給付機制，並請農委會配合規劃，透過該會議進行跨部會溝通協調。 2. 現有民間系統資源豐沛且具機動性，各級政府應妥善運用在地之力量，以發揮互補功能，提升物資供應之品質及效率。 3. 請衛生福利部盤點各縣市實物給付措施與民間系統結合情形、資源需求(人力、空間、冷凍或冷藏設備等)，並請台灣食物銀行聯合會協助檢視資源分布均勻程度，另請持續推動與大型通路業者合作建立即期商品(食品)援贈機制。 4. 有關可常態性援助之農產品，應釐清受援助者之需求，建立供需銜接機制。請農委會列出可供應之農產品及供應據點(例如：果菜市場、蔬果截切場等)，並請衛生福利部、教育部、原住民族委員會依援贈需求之迫切性及援贈據點之軟硬體設備等分級分類，臚列優先順序，以利農委會快速、就近供應農產品。
(八十七)	三、經濟委員會 (二)歲出部分 農業委員會 有鑑於農委會各改良場進用臨時人員、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員占預算員額比重過高，106年度預算編列合計2億8,747萬1千元，種苗繁殖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進用人員甚至超過其	農委會所屬之各改良場係辦理農業試驗研究及農業推廣業務，試驗研究成效關乎臺灣農業科技發展，爰進用足夠之人力協助試驗工作，實屬必要，且編列技工、工友及駕駛員額尚無超過規定之限額。至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預算員額，各改良場進用臨時人員、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員人數似有過多。爰要求農委會所屬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及臺東區農業改良場等9個改良場應妥為檢討機關業務性質及業務流程予以簡併，並衡酌人力配置之合理性與妥適性。	農委會所屬之各改良場進用各類人員均控制於行政院所核定人力限額內核實運用，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力悉依現行法規辦理，未有超額運用之情事，並檢討提升派遣員工業務工作量能，酌予調高薪資，以避免派遣員工低薪化疑慮。臨時人員則辦理例行性、重複性非核心業務及一般事務。農委會每年均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檢討業務委外情形、未來將持續就行政流程及工作簡化、加強業務資訊化、使用科技輔具等人力替代措施檢討辦理。
(一)	茶業改良場 經統計，各區農業改良場自101年度起，每年進用臨時人員、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數均逾800人，且104年度後進用人數持續增長，其中又以派遣人力為最大宗。經查106年度除茶業改良場及苗栗區農業改良場進用人數占預算員額較低外，其餘均逾70%，甚至有改良場進用人員超過預算員額。整體而言，各改良場進用臨時人員、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員占預算員額比重過高，爰要求各改良場應重新檢討員額配置，考量機關業務性質與業務流程，合宜安排、進用，避免預算資源之浪費。	農委會所屬之各改良場係辦理農業試驗研究及農業推廣業務，試驗研究成效關乎臺灣農業科技發展，爰進用足夠之人力協助試驗工作，實屬必要，且編列技工、工友及駕駛員額尚無超過規定之限額。至農委會所屬之各改良場進用各類人員均控制於行政院所核定人力限額內核實運用，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力悉依現行法規辦理，未有超額運用之情事，並檢討提升派遣員工業務工作量能，酌予調高薪資，以避免派遣員工低薪化疑慮。臨時人員則辦理例行性、重複性非核心業務及一般事務。農委會每年均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檢討業務委外情形、未來將持續就行政流程及工作簡化、加強業務資訊化、使用科技輔具等人力替代措施檢討辦理。
(一)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106年度重要施政計畫中「北部地區原鄉特色農業之建立」未列計畫內容及預算用途，爰要求桃園區農業改良場於1個月內詳列建立原鄉特色農業之計畫、預算費用及用途，送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項決議已於 106 年 3 月 20 日以農桃改字第 1062713305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報告在案。

主辦會計人員：吳桂芬



機關長官：廖乾華

